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29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丁治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志成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对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进行相应的陈述，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8,752,19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天顺股份、本公司、公司	指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天顺有限、天顺投资	指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原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富蕴天顺公司	指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哈密天顺公司	指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阜康天顺公司	指	阜康市天顺物流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伊犁天勤公司	指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顺汇富公司	指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原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欧啦物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天达公司	指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汇物流公司	指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汇汇丰公司	指	新疆天汇汇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天汇汇众公司	指	新疆天汇汇众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新疆华辰公司	指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天顺星辰公司	指	新疆天顺星辰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伊犁天恒公司	指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恒际通公司	指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宇力合公司	指	新疆天宇力合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世杰通公司	指	新疆天世杰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陆港联运公司	指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达尔道公司	指	霍尔果斯达尔道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乾泰吉宇公司	指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汉通跨境公司	指	新疆汉通跨境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西安乾泰	指	西安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喀什乾泰	指	喀什乾泰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海南天宇公司	指	海南天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南天运公司	指	海南天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海南天衡公司	指	天衡国际货运代理（海南）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天顺达公司	指	新源县天顺达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顺思迅公司	指	新疆天顺思迅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鑫盛鲜科公司	指	海南鑫盛鲜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企茂公司	指	新疆企茂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宝顺新兴	指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
宝顺新兴哈密分公司	指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哈密分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分公司
天恒祥物业	指	乌鲁木齐天恒祥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天顺有限之全资子公司
泰盛聚逸	指	舟山泰盛聚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疆、自治区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章程》	指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天顺	股票代码	002800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天顺股份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顺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njiang Tianshun Supply Chai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丁治平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屯坪北路 9 号乌鲁木齐综合保税区围网内查验库 CY066 室（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2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注册地址由“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里木湖路 133 号”变更为“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区屯坪路 9 号乌鲁木齐综合保税区围网内查验库 CY066 室（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 5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26		
公司网址	www.xjtsscm.com		
电子信箱	xjts@xjtssc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翔	邓薇薇
联系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 52 号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 52 号
电话	0991-3792613	0991-3792613
传真	0991-3792602	0991-3792602
电子信箱	xjts@xjtsscm.com	xjts@xjtssc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 52 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682703159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主营业务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春俊、卓红英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950,131,743.19	1,241,229,682.95	-23.45%	1,302,199,98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362,133.07	3,490,891.32	-1,342.15%	40,110,20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81,356.24	-5,847,917.95	72.96%	33,374,43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654,583.82	355,655.64	29,888.16%	75,579,424.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87	0.0321	-1,342.06%	0.37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87	0.0321	-1,342.06%	0.37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0%	0.62%	-8.72%	7.80%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837,597,220.95	1,108,555,683.51	-24.44%	1,057,072,54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3,426,134.26	556,788,267.33	-7.79%	565,573,849.7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950,131,743.19	1,241,229,682.95	-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080,786.28	2,192,720.79	受托管理收入 681,341.73 元，其他收入 399,444.55 元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949,050,956.91	1,239,036,962.16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8,177,959.13	287,902,902.06	174,485,277.34	169,565,60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1,381.35	13,001,981.58	2,709,602.26	-59,675,09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3,719.70	11,820,334.16	2,483,462.67	-14,461,43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36,036.69	165,448,528.24	4,695,031.51	-10,852,939.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0,151.40	-188,573.29	-293,453.29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8,466.48	1,591,297.49	1,572,238.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及当期递延收益的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48,430.44	4,750,960.45		收取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利息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883.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4,631.81	1,500,000.00	5,000,000.00	单独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转回
债务重组损益	-3,079,685.32	-342,579.80	-82,379.01	债务重组损失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681,341.73	1,886,792.46	943,396.27	受托经营中直能源管理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535,627.60	3,982,553.29	663,161.32	报告期内计提预计负债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65,255.71	2,269,556.31	1,021,571.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438.68	1,584,968.58	45,621.60	
合计	-41,780,776.83	9,338,809.27	6,735,769.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航空运输补贴冲减营业成本	7,457,800.00	根据运输业务由相关政府部门划拨补贴款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交通部、发改委、商务部等多部委针对我国物流产业的发展规划、体系构建、组织管理、服务标准等多个方面密集出台了系列政策，为我国物流行业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政策保障。

1.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的通知。《规划》提出加快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建设，重点补齐中西部地区短板，构建全国骨干物流设施网络。畅通干线物流通道，加强枢纽互联，推动枢纽干支仓配一体建设，打造“通道+枢纽+网络”物流运行体系。完善枢纽国际物流服务功能，衔接国际物流通道，实现国内国际物流网络融合。《规划》支持物流企业与生产制造、商贸流通企业深度合作，创新供应链协同运营模式，拓展冷链物流、线边物流、电商快递等物流业态。推进物流与生产、制造、采购、分销、结算等服务有机融合，营造物流与产业互促发展生态。支持骨干物流企业通过兼并重组、联盟合作等方式加强资源整合，优化网络布局，引导企业集约化、规模化经营。支持航空货运、铁路货运等领域龙头企业，对接国内国际物流通道，加快境内外节点设施布局，构建网络化运营体系。鼓励物流企业深度参与国际贸易网络，延伸物流大数据等服务，提升全链条物流服务效能。《规划》支持物流企业做专做优，支持物流企业与能源、粮食、矿石等大宗商品贸易企业紧密协作，提供国内国际采购、运输、仓储等规模化协同化服务。支持大件物流企业优化跨区域运输线路，构建多种运输方式协调衔接的大件物流网络，提供规范化个性化服务。《规划》鼓励航空物流企业与机场共同打造航空物流枢纽，发展轴辐式航空货运组织模式，构建畅通周边国家、辐射全球的航空物流网络。《规划》支持拓展内陆国际联运通道。巩固提升中欧班列良好发展态势，进一步优化班列开行方案，打造班列信息平台，加快集结中心示范工程建设，提升境内外节点对接水平，促进进出口均衡和稳定安全开行。提升国际多式联运组织水平，促进中西部地区双向开放。《规划》提出大力发展多式联运。依托重要物流枢纽，发挥不同运输方式比较优势，提升组合效能，发展规模化、网络化多式联运。培育多式联运经营主体，以铁水联运、江海联运、国际铁路联运等为重点，积极推进“一单制”，丰富“门到门”一体化联运服务产品，打造多式联运品牌。

2. 国办印发《推进多式联运发展优化调整运输结构工作方案》提出到 2025 年，多式联运发展水平要明显提升，计划形成大宗货物及集装箱中长距离运输以铁路和水路为主的发展格局，全国铁路和水路货运量比 2020 年分别增长 10% 和 12% 左右，集装箱铁水联运量年均增长 15% 以上，运输结构调整进入新阶段。

3. 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关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中指出，加快发展公铁水多式联运。提升枢纽机场综合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快培育支线航空市场，提高国际航空货运能力。深入推动地方参与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推动新疆等区域“一带一路”核心区建设走深走实。加强中欧班列通道能力、枢纽节点、口岸扩能建设等目标和方向。

4.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下文简称《规划》）。其中提到，到 2025 年，基本建成供需适配、内外联通、安全高效、智慧绿色的现代物流体系。展望 2035 年，现代物流体系更加完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物流企业成长壮大，通达全球的物流服务网络更加健全，对区域协调发展和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引领更加有力，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坚实保障。

5. 交通运输部、自然资源部、海关总署、国家铁路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发布了《推进铁水联运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其中提到，拓展铁路货运市场，加强铁路班列、船舶班期的衔接匹配，增强铁水联运服务能力和水平。统筹布局铁路集装箱、大宗货物办理站点，发展铁路无轨站，拓展内陆货源市场。加快国际集装箱铁水联运发展，进一步推动以主要港口为节点的中欧班列、过境运输班列和西部陆海新通道班列发展。发挥“西煤东运”“北煤南运”联运主通道作用，推动联运装备自动化、专业化、绿色化发展，进一步增强煤炭铁水联运服务和保障能力。

6. 2023 年 10 月 31 日国务院印发《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为新疆融入国内大循环提供了新的引擎，促使新疆“小市场”接轨国内“大市场”，推动新疆经济高质量发展。方案指出要建设联通欧亚的综合物流枢纽，构建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乌鲁木齐片区依托陆港空港联动发展区位优势，加强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重点发展国际贸易、现代物流等新兴产业。推动建设乌鲁木齐临空经济区，推进与国际陆港区联动发展。加快建设乌鲁木齐陆港

型国家物流枢纽，推动建设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扎实推进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推进跨运输方式一体化融合，强化区域协同联动，服务产业链供应链稳定顺畅。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大宗货物和大件货物的第三方物流和供应链管理业务，公司现已形成了为客户提供包括供应链设计、供应链管理、仓储、采购、分销在内的一站式与专业化供应链服务模式。业务范围涵盖第三方物流、供应链管理、物流园区经营、国际航空物流、国际铁路物流。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 第三方物流

公司通过整合物流各环节的服务资源，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个性化的第三方物流服务，包括车辆资源的调配管理，物流方案的规划与设计，仓储、运输、装卸、搬运、配送等物流作业活动的组织、协调和实施；同时，公司利用信息化综合物流管理系统，将物流活动过程中的信息进行搜集、传递、储存、整理、分析和使用。

2. 供应链管理

供应链管理是利用公司为各类企业提供第三方物流服务的有利条件，在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及时、准确掌握各种上下游企业供需要求的基础上，全面延伸产业链，为上下游企业搭建桥梁，专注于为核心企业提供采购、运输、仓储、销售等一揽子业务活动，让合作伙伴专注于核心业务，实现降本增效，提升竞争力及经营效率。

3. 物流园区经营

公司物流园区除可以提供仓储、仓库租赁、堆场等服务外，还可以通过园区的积聚功能，拓展公司第三方物流业务，并为供应链管理业务提供支撑。公司物流园区设有仓储库、租赁库和堆场，其中仓储库按服务天数和仓储物资数量收取仓储费用，租赁库则较长时间租给客户，按月收取租金，租金根据仓库面积决定。此外，公司物流园区同时还提供物业管理、结算、网站建设、网络设施维护、信息咨询和交易平台等配套增值服务。

4. 国际航空物流

公司租赁航空公司飞行器，执飞国际航线，为客户提供国际航空运输服务。同时可为国际货运代理企业提供信息服务咨询，协助对接二程卡车航班转运、空空转运等相关业务。

5. 国际铁路物流

作为国际陆港区班列运营平台公司，致力于服务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助力国际陆港区发展，推进中欧（亚）班列高质量开行，以多式联运中心集货平台开展国际货运班列运营，通过整合国内外资源，目前已开行中欧、中亚等 10 国 22 座城市的班列。运载货物涵盖日用百货、服装鞋帽、机械设备、水暖建材、汽车零配件、疆内农产品等百余种类。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品牌竞争力优势

公司秉承“用心服务”的经营理念，倡导用心服务，严抓服务质量，优异的服务质量为公司业内赢得了良好的声誉。公司被中国交通运输协会授予“全国先进物流企业”等荣誉称号。多年来公司良好的企业声誉和品牌形象的建立为公司的市场开拓创造了有利条件，公司与客户、外协对象均保持良好的合作，使得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二）客户资源竞争优势

由于大型优质企业在选择物流服务商时更注重服务商的专业服务能力、管理水平、物流效率、品牌信誉以及经济实力水平，并且该类客户更强调业务合作的稳定性与持续性，因此其客户忠诚度更高。同时，该类客户更倾向于与合作关系密切的物流服务商共同成长，将新的物流需求提供给原有合作良好的物流服务商，这有利于本公司及时掌握相关行业的最新变化趋势，设计符合客户需求的服务方案，并将其复制拓展至其他客户，有利于公司业务模式的创新性和先进性。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业务领域已涉及钢铁、新能源、水泥、电力等多个行业领域，为疆内外众多上市公司、知名企业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在与客户多年的服务过程中，公司为客户提供一揽子的供应链解决方案，凭借高效的服务效率和优异的服务质量，获得了客户的一致认可。公司在疆内外客户资源竞争方面已建立了领先优势。

（三）规模优势

公司拥有丰富的客户资源以及外协运输资源。通过领先的物流管理系统和严密的调度管理，以及掌握的各种运输和客户资源，公司为客户设计出最佳组合配送路线，并将多个客户的物流业务合理调配在一起，大大降低外协对象的空载率，从而有效降低整体运输成本，同时公司借助客户资源积极拓展供应链管理业务。目前公司业务已经进入良性循环的周期，形成了长期有效的竞争优势，并为公司未来的业务持续增长创造越来越坚实的基础。

（四）富有竞争力的供应链业务体系

公司以第三方物流服务为起点，通过不断的积累和发展，目前业务已扩展到供应链管理、物流园区经营、多式联运、航空货运等领域，是疆内为数不多的可以为客户设计、实施和运行整个采购、物流、仓储和分销完整供应链管理服务的物流企业。本公司已形成了完整的业务结构模式，客户与公司合作，可享受一揽子的物流供应链服务，客户仅需要把精力放在企业的核心业务上即可，因此客户对公司有较好的黏性，并能以口碑效应聚集更多的客户。目前，公司已形成以第三方物流为基础，以物流园区经营为支撑，以供应链管理、国际物流为拓展方向的业务结构，这种业务结构不仅稳定完整，同时也具有较强的扩张能力，是一种极具抗风险能力和竞争力的业务结构，使得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五）服务网络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在疆内进行了广泛的战略布局，形成了成熟的市场运作体系，物流业务呈平稳增长态势，牢牢占据疆内大宗货物物流企业中的领先地位。同时，公司积极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不断完善产业布局、协同发展，目前公司已初步形成了铁路、公路、航空并存的物流服务网络，为第三方物流、供应链管理、国际多式联运、航空货运等业务在“一带一路”沿线的拓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六）自主研发的物流管理系统

公司研发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物流管理系统，上述系统的实施覆盖了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订单承接、运作、结算，提高了对客户业务接待处理速度，充分实现了各部门之间数据及时同步；解决了因业务量大而产生的数据信息共享矛盾，实现业务数据的统一化、规范化、便捷化，降低运营成本，减少了人为操作失误，提高了工作效率。同时，通过该系统对运输车辆的定位，公司可以充分利用车辆的运能、运力，提高了货物配载率，降低了车辆空驶率，一方面大幅提高了调度效率和车辆使用效率，为企业节省了费用；另一方面提高了派车和送达的及时率和准确率，提升客户满意度，进一步增强了企业实力和竞争力。公司已在疆内物流信息化建设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七）富有经验的管理团队

公司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市场开拓能力强的业务骨干，能够为客户提供满足其需求的供应链解决方案；同时公司主要核心管理者均多年从事于供应链管理业务，能够准确把握物流、供应链行业发展趋势，并通过有效的管理形成了高效的执行力，保障了公司战略的有效执行。

（八）地缘优势

随着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全面推进，新疆以特有的地理位置和资源等优势，以及与中亚各经济体的经贸往来关系，奠定了新疆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上重要交通枢纽中心和商贸物流中心。随着一系列支持新疆经济发展政策的出台，新疆第三方物流、供应链行业的发展空间巨大。然而新疆地区地域辽阔，城际距离远，大部分疆外企业目前无法构建形成覆盖全疆的物流网络。本公司作为疆内第三方物流、供应链管理的龙头企业，可充分利用现有的区域市场优势和服务网络优势，迅速占领市场。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紧跟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坚定贯彻“以新疆为中心东联西出，以智慧物流为核心，以供应链业务为引领，将天顺打造成以公、铁、航、海一体化、国际化、综合型的物流、供应链服务商”的战略发展规划。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以稳为主、谋划长远”的经营思路，各业务板块短期与长期结合，找准业务切入点，加大市场调研力度，积极拓展市场，开拓上下游渠道，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013.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45%，归母净利润-4,336.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42.15%。对公司主要经营情况产生影响的主要因素为：（1）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川渝地区煤炭市场，加大疆煤外运，疆外长协用煤运量增加，第三方物流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16%，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0.48%；（2）受大宗商品市场波动影响，市场竞争加剧，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调整业务结构，供应链管理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73.00%，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1.79%；（3）国际航空物流服务报告期内积极开拓货运航线增加运量，按期收到政府补助冲减成本，使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98.91%，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211.38%；（4）国际铁路物流服务报告期内国际班列发运量同比增加，场站业务同比减少，因去年同期调整班列补贴款，使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0.72%，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17.40%。

1. 第三方物流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市场需求，把握业务动向，适应市场变化，根据不同时期的车源变化、市场变化，精准把控成本价格。同时公司积极加强信用体系与品牌建设，积极巩固客户关系，延伸服务链，加强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质量，在服务好已有第三方市场的同时，积极挖掘和强化企业的竞争优势，积极拓展业务新市场，努力保障第三方物流业务的稳步开展。

2. 供应链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巩固供应链业务发展优势，以调结构、降库存、降预付为主。一手抓精细化管理，一手抓市场开拓，紧紧围绕上下游企业，积极延伸服务链条，创新、完善供应链模式，进一步提升供应链业务管理水平。

3. 园区业务

公司物流园区积极响应政府关于外部环境防控与安全生产管理的工作部署和社会稳定总目标，主动与相关政府各级主管部门对接，克服诸多困难，按要求完善外部环境防控预案和园区保障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和组建全园区安保队伍，保证了园区的安全、平稳、有序运营。其中苏州路园区全年重点强化外部环境防控、安全生产管理、

消防安保等工作，确保园区的正常运营。园区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扎扎实实各项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哈密园区在做好外部环境防控、安全生产管理、消防安保等工作的同时，积极开展经营与招商工作，在报告期内园区房屋租赁面积已达到 65%以上，目前已聚集了哈密市 60%-70%物流快递企业，已成为当地最大的陆港型综合物流园。

4. 国际业务

公司紧跟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步伐，积极融入新疆“交通枢纽中心”和“商贸物流中心”建设，积极布局全球化的物流供应链服务网络，大力拓展航空、国际公铁联运等业务，并不断筑牢业务根基，加强各业务领域融合衔接，努力实现各业务板块、各服务形态的无缝对接。

（1）国际航空货运

报告期内，公司以乌鲁木齐为中心开通了格鲁吉亚第比利斯等全货机航线；在海口开设海口至莫斯科等航线；在成都开设了成都至伯恩茅斯航线。航线会根据外部环境管控要求，业务量的情况以及客户需求进行拓展。公司精细化运作航空业务，将进出口电商全链条服务纳入业务体系，将碎片化的环节打通进行统一管理，为终端客户提供更优的服务体验的同时，持续探索与临空产业相关的机场、仓储、贸易、深加工等外延业务。随着“空中丝绸之路”的开通，以及国际货运业务吞吐量大幅上升，公司正为新疆、海口临空经济的发展、为自治区商贸物流核心区建设做出重要贡献。

（2）国际铁路业务

公司致力于服务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助力国际陆港区发展，推进中欧（亚）班列高质量开行，以多式联运中心集货平台开展国际货运班列运营。报告期内，开行了莫斯科、杜伊斯堡、汉堡、梅杰乌、阿拉木图、热特苏、塔什干、格鲁吉亚、意大利、梅尔辛、马拉等中亚、中欧方向的班列，运载货物涵盖日用百货、服装鞋帽、机械设备、水暖建材、汽车零配件、疆内农产品等百余种类。公司推行“多点装货、集中运抵、集中施封、集中查验”的公路出口新模式，实现查验、监管、通关“一条龙”的服务。同时，打造跨“两海”（里海、黑海）班列线路。加强与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的物流承载城市开展物流枢纽合作，积极与南向陆海新通道开展合作，深化与石河子、巴州等地企业的疆内物流合作，立足新疆地产品资源及外销国别，开行至俄罗斯、格鲁吉亚、土耳其等地班列，助力新疆特色农产品走出去。

5. 信息化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需求，新增研发了场站供应链管理系统，并对公司新亚欧 E 路通物流平台、航空货代管理系统等业务系统进行了优化完善，使各业务系统能够及时适应新的业务变化，保障公司各项业务顺利开展；同时梳理公司内部管理职能，研发内部企业管理系统，为公司决策层提供分析管控依据。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50,131,743.19	100%	1,241,229,682.95	100%	-23.45%
分行业					
现代物流业	950,131,743.19	100.00%	1,241,229,682.95	100.00%	-23.45%
分产品					
第三方物流业务	777,787,198.16	81.86%	786,880,394.07	63.40%	-1.16%
供应链管理业务	107,573,995.71	11.32%	398,450,228.44	32.10%	-73.00%
国际航空物流服务	24,828,565.76	2.61%	8,306,322.77	0.67%	198.91%
国际铁路物流服务	33,606,728.60	3.54%	37,643,912.40	3.03%	-10.72%
物流园区经营	4,999,751.70	0.53%	7,161,764.86	0.58%	-30.19%
其他业务	1,335,503.26	0.14%	2,787,060.41	0.22%	-52.08%
分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	573,763,094.75	60.39%	684,494,183.84	55.15%	-16.1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外	376,368,648.44	39.61%	556,735,499.11	44.85%	-32.40%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950,131,743.19	100.00%	1,241,229,682.95	100.00%	-23.4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现代物流业	885,361,193.87	807,823,976.46	8.76%	-25.31%	-26.33%	1.26%
分产品						
第三方物流业务	777,787,198.16	708,174,975.34	8.95%	-1.16%	-1.68%	0.48%
供应链管理业务	107,573,995.71	99,649,001.12	7.37%	-73.00%	-73.51%	1.79%
分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	545,881,065.31	505,253,008.17	7.44%	-15.57%	-13.72%	-1.9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外	339,480,128.56	302,570,968.29	10.87%	-36.99%	-40.78%	5.70%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885,361,193.87	807,823,976.46	8.76%	-25.31%	-26.33%	1.2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现代物流业	营业成本	865,777,205.54	100.00%	1,156,528,214.72	100.00%	-25.1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第三方物流业务	营业成本	708,174,975.34	81.80%	720,258,166.82	62.28%	-1.68%
供应链管理业务	营业成本	99,649,001.12	11.51%	376,225,958.26	32.53%	-73.51%
国际航空物流服务	营业成本	18,418,554.62	2.13%	23,719,774.42	2.05%	-22.35%
国际铁路物流服务	营业成本	29,602,204.10	3.42%	26,608,077.52	2.30%	11.25%
物流园区经营	营业成本	5,298,512.73	0.61%	5,594,359.73	0.48%	-5.29%
其他业务	营业成本	4,633,957.63	0.54%	4,121,877.97	0.36%	12.42%

说明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第三方物流	原材料	2,337,915.87	0.27%	457,339.84	0.04%	411.20%
	外协车辆成本	694,693,930.35	80.36%	715,242,934.18	61.95%	-2.87%
	装卸费	8,191,104.55	0.95%	1,136,005.44	0.10%	621.04%
	折旧费	2,035,823.11	0.24%	2,114,562.56	0.18%	-3.72%
	租赁成本	216,215.27	0.03%	211,334.69	0.02%	2.31%
	其他	699,986.19	0.08%	1,095,990.11	0.09%	-36.13%
	小计	708,174,975.34	81.92%	720,258,166.82	62.38%	-1.68%
供应链管理	商品成本	68,620,483.29	7.94%	239,714,121.40	20.76%	-71.37%
	服务成本	31,028,517.83	3.59%	136,511,836.86	11.82%	-77.27%
	小计	99,649,001.12	11.53%	376,225,958.26	32.58%	-73.51%
国际航空物流服务	租赁费	18,230,414.00	2.11%	21,831,117.60	1.89%	-16.49%
	外协车辆成本	33,250.00	0.00%	270,737.55	0.02%	-87.72%
	其他	154,890.62	0.02%	1,617,919.27	0.14%	-90.43%
	小计	18,418,554.62	2.13%	23,719,774.42	2.05%	-22.35%
国际铁路物流服务	装卸成本	4,219,367.00	0.49%	8,325,513.16	0.72%	-49.32%
	代理成本	18,292,914.72	2.12%	8,435,693.86	0.73%	116.85%
	运输成本	3,137,235.60	0.36%	7,558,106.05	0.65%	-58.49%
	仓储成本	577,657.26	0.07%	153,020.17	0.01%	277.50%
	其他成本	3,375,029.52	0.39%	2,135,744.28	0.18%	58.03%
	小计	29,602,204.10	3.42%	26,608,077.52	2.30%	11.25%
物流园区经营	折旧费	2,740,927.75	0.32%	2,783,428.66	0.24%	-1.53%
	人工成本	1,484,269.55	0.17%	1,479,910.17	0.13%	0.29%
	其他	1,073,315.43	0.12%	1,331,020.90	0.12%	-19.36%
	小计	5,298,512.73	0.61%	5,594,359.73	0.48%	-5.29%
其他	其他	3,328,318.33	0.39%	2,234,468.81	0.19%	48.95%
	合计	864,471,566.24	100.00%	1,154,640,805.56	100.00%	-25.13%

1. 报告期内供应链管理营业成本减少，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供应链业务量较去年减少，使营业成本相应减少；
2. 报告期内国际航空物流服务营业成本减少，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航空运输补贴冲减营业成本；
3. 报告期内国际铁路物流服务成本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国际班列发运量较同期增加使营业成本增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设立喀什乾泰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100.00%，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运营。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28,110,453.9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5.0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04,276,563.26	10.97%
2	客户 2	99,347,034.78	10.46%
3	客户 3	81,776,793.99	8.61%
4	客户 4	72,565,394.21	7.64%
5	客户 5	70,144,667.70	7.38%
合计	--	428,110,453.94	45.0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与前五名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22,195,603.1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1.8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95,097,188.50	22.53%
2	供应商 2	159,675,103.85	18.44%
3	供应商 3	136,645,812.68	15.78%
4	供应商 4	82,023,950.70	9.47%
5	供应商 5	48,753,547.42	5.63%
合计	--	622,195,603.15	71.8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与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861,527.96	16,579,026.99	-10.36%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办公费及货物保险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32,548,623.41	26,800,003.77	21.45%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咨询服务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0,205,835.18	13,231,793.41	-22.87%	主要原因为利息支出减少和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573,267.93	1,702,367,173.77	-2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6,918,684.11	1,702,011,518.13	-2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54,583.82	355,655.64	29,888.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8,747.68	657,500.00	74.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3,885.77	25,302,834.16	-8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5,138.09	-24,645,334.16	90.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664,888.42	695,332,589.80	-54.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854,856.60	625,340,474.93	-11.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189,968.18	69,992,114.87	-444.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860,423.31	45,784,111.19	-398.9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29,888.1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贴款项增加及支付各项税费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90.5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未发生股权投资及购买资产减少所致；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444.60%，主要原因为本期归还银行借款，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额	变动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5.46	35.57	10,629.89	29,888.16%
净利润	-2,704.16	1,213.48	-3,917.64	-322.84%
财务费用	1,264.59	1,602.03	-337.44	-21.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2.16	1,054.73	2,806.89	266.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05.11	-1,533.54	-15,038.65	-980.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5.65	-4,131.12	-3,795.47	-91.88%
应收账款	23,859.98	29,007.79	-5,147.81	-17.75%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7,498.99	10,853.41	-3,354.42	-30.91%
其他应收款	1,524.41	5,363.96	-3,839.55	-71.58%
预付账款	2,903.54	6,838.49	-3,934.96	-57.54%
应付账款	1,872.25	3,628.32	-1,756.07	-48.40%
应交税费	294.85	487.66	-192.81	-39.54%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92,300.62	2.23%	报告期内确认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及债务重组损失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052.34	-0.21%	报告期内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否
资产减值	-9,218,414.51	29.74%	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21,395.71	0.07%		否
营业外支出	47,514,231.89	-153.30%	报告期内计提预计负债	否
其他收益	1,498,466.48	-4.83%	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及当期递延收益摊销	否
资产处置收益	-780,151.40	2.52%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净损失	否
其他业务收入	1,080,786.28	-3.49%	报告期内受托经营中直能源管理费收入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761,279.54	-5.68%	报告期内收回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转回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0,555,245.28	20.36%	303,666,956.93	27.39%	-7.03%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238,599,764.72	28.49%	290,077,894.78	26.17%	2.32%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收回航空运输业务应收政府补贴款所致
存货	78,615,339.18	9.39%	61,093,744.82	5.51%	3.88%	
投资性房地产	115,642,050.46	13.81%	116,659,541.25	10.52%	3.29%	
长期股权投资	20,391,816.37	2.43%	17,830,695.79	1.61%	0.82%	
固定资产	39,555,259.64	4.72%	44,270,189.92	3.99%	0.73%	
使用权资产	619,591.45	0.07%	1,061,139.85	0.10%	-0.03%	
短期借款	144,083,555.59	17.20%	407,923,010.52	36.80%	-19.60%	主要原因为取得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2,046,666.49	0.24%	19,007,331.57	1.71%	-1.47%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合同履行结转收入所致
租赁负债	174,310.08	0.02%			0.02%	
应收票据	55,200,529.57	6.59%	59,036,258.72	5.33%	1.26%	
应收款项融资	19,789,355.35	2.36%	49,497,838.88	4.47%	-2.11%	主要原因为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托收所致
预付账款	29,035,359.11	3.47%	68,384,918.33	6.17%	-2.70%	主要原因为核销预付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	15,244,105.86	1.82%	53,639,582.24	4.84%	-3.02%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收回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款项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74,795.53	2.46%	9,354,298.50	0.84%	1.62%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计提可抵扣亏损递延所得税影响导致
应付账款	18,722,512.20	2.24%	36,283,206.65	3.27%	-1.03%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采购款及运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45,096.18	2.60%	172,135.88	0.02%	2.58%	
预计负债	47,041,935.78	5.62%			5.62%	主要原因为根据比利时航空仲裁结果计提预计负债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1,075.28			718,817.40			759,892.68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92,688.48	23,977.06						20,116,665.54
金融资产小计	20,092,688.48	65,052.34			718,817.40			20,876,558.22
上述合计	20,092,688.48	65,052.34			718,817.40			20,876,558.22
金融负债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444,000.00	6,444,000.00	保函保证金、ETC 押金
应收票据	4,000,000.00	3,937,200.00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967,340.87	3,543,119.2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741.34	6,012.53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90,205,386.91	78,085,874.42	借款抵押
合计	104,624,469.12	92,016,206.2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40,000.00	19,210,005.36	-98.7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第三方物流及供应链管理业务	5,000,000.00	184,304,503.92	42,744,769.89	486,178,166.47	41,972,115.59	36,076,896.52
海南天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国际航空、铁路物流服务	30,000,000.00	51,795,345.97	14,055,478.16	28,149,133.73	6,476,450.14	6,507,873.59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第三方物流及物流园区业务	58,000,000.00	112,546,181.46	75,650,689.49	3,781,178.30	-3,856,189.44	-3,994,297.37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国际航空物流服务	5,000,000.00	28,846,965.09	1,817,659.47	299,163.24	-5,423,986.11	-5,424,740.3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马新平，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奇台县天山东部物流园农丰区 4-106。许可经营项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销售：汽车用品、水泥、粉煤灰、石膏、脱硫石膏、炉渣、石灰石、废石灰石沫、建材、煤炭、焦炭、兰炭、钢材、生铁、PVC；货物装卸、搬运服务；汽车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铁路货物运输；铁路货物运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184,304,503.92 元，净资产：42,744,769.89 元，营业收入：486,178,166.47 元，营业利润：41,972,115.59 元，净利：36,076,896.52 元。报告期内，公司疆外长协用煤运量增加及疆内运输业务运量增加，净利润较上年同比上涨 71.78%；

2、海南天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昱燃，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罗牛山电商大厦 11 楼 1108。许可经营项目：报关业务；公共航空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集装箱租赁服务；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无船承运业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铁路运输辅助活动；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装卸搬运；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51,795,345.97 元，净资产：14,055,478.16 元，营业收入：28,149,133.73 元，营业利润：6,476,450.14 元，净利：6,507,873.59 元。报告期内，国际航班及班列货运量增加，使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257.00%，因收到政府补贴冲减营业成本，使净利润较上年同比增长 119.33%；

3、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3 日，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许可，注册资本：58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市伊州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白云大道 36 号。许可经营项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四类)；道路运输辅助活动；铁路、公路、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服务；物业管理；物流园管理服务；仓储服务；货运代理(代办)等货运相关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工程机械租赁服务；停车服务；房屋租赁；车辆租赁；焦炭、矿产品、铁精粉、生铁、金属制品、办公用品、建材、矿山机械产品的销售；货运信息咨询；化工原料、化肥、油田物资、润滑油的销售；道路货运站(场)经营；煤炭批发与零售；国际货运代理；过磅服务；配送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112,546,181.46 元，净资产：75,650,689.49 元，营业收入：3,781,178.3 元，营业利润：-3,856,189.44 元，净利：-3,994,297.37 元；报告期内，因公司供应链业务量减少，以及未收回应收款项确认债务重组损失影响，使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84.13%，净利润较上年同比下降 1,327.91%；

4、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 月 2 日，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铁，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迎宾路 1341 号。许可经营项目：国内、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服务；货物报关代理服务；货物检验代理服务；民航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28,846,965.09 元，净资产：1,817,659.47 元，营业收入：299,163.24 元，营业利润：-5,423,986.11 元，净利：-5,424,740.36 元；报告期内，受国内外环境影响，货运航线基本停飞，经营业务暂停，使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将紧紧围绕国家发展规划，紧跟“十四五”发展方针，积极参与国家物流枢纽核心节点建设、继续做好第三方物流服务、大力拓展航空、铁路、公路、航海等多式联运业务、持续加强物流信息化建设。通过公司“以新疆为中心东联西出，以智慧物流为核心，以供应链为引领，将天顺打造成以公、铁、航、海一体化国际化、综合型的物流、供应链服务商”的战略目标。一方面整合企业内部资源，从管理水平、业务增量、新兴业态、降本增效等多方面实现内涵式发展；另一方面借助资本市场，通过投资并购、合资合作等方式，实现外延式增长。通过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增长，公司将努力建成现代流通网络，不断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实现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物流供应链企业。

（二）主要业务经营计划

2024年，公司将继续聚焦战略，构建业务结构的韧性。公司将夯实基础、防控风险，突出重点、把握关键，持续巩固公司在新疆物流供应链行业的领先地位。

1. 第三方物流业务

将立足第三方物流在公司营收结构中的基础地位，继续巩固市场、强化优势，重点推动降本增效、提质增效；进一步强化服务意识和服务水平，并利用上市公司的品牌和资本优势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提高客户满意度；充分利用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等信息化手段，努力拓展业务渠道，优化业务布局，发掘客户的多元化需求，扩大市场份额。

2. 供应链业务

按照国家《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的全面部署，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管理优势，紧紧围绕上下游企业，积极延伸服务链条，创新、完善供应链模式，有效适应客户个性化、多样化升级需求，积极与上下游企业的开展合作，构建协同共享的物流生态圈。一是打牢基础业务，持续稳健地推进已有业务的良性发展；二是进一步拓宽业务市场，重点调研考察有色、化工等行业，力求在其领域开展供应链集成一体化业务。

3. 园区业务

苏州路园区要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积极落实政府的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确保园区安全稳定运营。同时持续开展园区的招商工作，不断提高园区的房屋与土地的使用率。哈密物流园区将继续把招商工作作为首要工作加以推进，同时配合政府外部环境防控相关管理部门，落实各项外部环境防控管理工作。园区招商将不局限于哈密本地的物流企业，面对疆内外各物流企业寻求合作，洽谈入园经营事宜。与此同时，将以提高园区服务质量水平为重点，搭建和优化园区经营管理的专业人才队伍。并充分利用公司物流信息化的技术优势，开展哈密园区的物流信息平台建设，为园区客户提供智能、高效的服务，从而吸引更多的商户入园经营。

4. 国际铁路业务

将进一步优化结构、稳步推进，使其在区域内、行业内形成公司特有的业务资源和竞争优势。未来公司将积极与内地沿海地区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并继续拓展中亚、西亚、欧洲、白俄罗斯、俄罗斯等国家的重去重回班列。

5. 国际航空货运业务

航空业务在精细化运作基础上，成功将进出口电商全链条服务纳入业务体系，将碎片化的环节打通进行统一管理，为终端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体验。后期继续以乌鲁木齐为航空枢纽，搭建中亚、俄罗斯、南亚、非洲全境的运输通道，并

持续探索与临空产业相关的机场、仓储、贸易、深加工等外延业务。未来，除乌鲁木齐和海南的包机运行基地外，扩展中东、日韩、东南亚、澳新等市场，与新疆、海南主基呼应，覆盖“一带一路”所有沿线国家，实现区域互补。

6. 信息化建设

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国家和行业都在倡导物流企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生态化协同和平台化共享。鉴于此，公司一方面将进一步提升和深化企业内部信息化管理水平，实现内部管理的智能、增效目标。另一方面进一步加大对供应链、多式联运等领域信息化产品研发力度，不断丰富和完善信息系统功能，适应新的业务发展趋势，增强行业竞争力。

（三）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本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综合型供应链服务的供应商，客户类型覆盖了包括供应商、制造商、采购商和零售商等在内的物流网络所有环节。因此，公司业务的经营状况与我国特别是新疆地区的生产、消费水平有很高的关联程度，受经济发展的周期性波动影响较为明显。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和政策变化，积极对行业经济发展趋势进行跟踪，完善风险防控体系，努力提高服务质量，全面增强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2. 市场竞争风险

现阶段，现代物流行业机遇和挑战并存。随着新疆地区经济的发展，新兴物流服务企业不断涌现，一些知名度较高的综合物流企业亦将逐步进入新疆地区，公司将会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坚持以第三方物流为基础，以物流园区为平台，以大数据、互联网技术为核心，大力发展供应链管理业务、多式联运业务、航空货运业务，通过传统业务与新兴业务共同发力，巩固核心业务的竞争优势，保持自己的品牌优势和行业的领导地位。

3. 供应链业务风险

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在经营中出于控制风险的需要，在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同时，往往会控制货物的交付；与此同时，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还提供资金结算以及代垫费用的服务。因而，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对于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出现下游的应收账款以及上游货物的存货成本堆积，导致企业资产负债率较高。除此之外，还可能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不利冲击，使得公司财务费用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在提升业务运营能力的同时，加大下游应收账款的回款力度，加强客户授信管理，采用各种票据进行结算，严格执行对资金的精细化管理，积极改善财务状况。

4.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作为疆内领先的综合型供应链服务商，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管理类人才。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如果人力资源管理和人才储备不能满足发展需要，可能面临人力资源风险。公司建立了多种人才引进机制，通过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优化人力资源体系，建立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与激励机制，积极打造富有凝聚力的企业文化，同时公司通过加强战略文化引导，不断增强企业人才的凝聚力和归属感，逐步建立员工对企业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化解人力资源风险。

5. 安全生产风险

企业的生产安全一直是评定企业管理的重要指标之一，生产作业的安全性已成为衡量企业风险的主要方面之一。新疆地区春季风沙大、冬季冰雪厚的自然气候条件导致路面情况复杂，再加上各运输车辆的安全系数和人员驾驶经验的熟练程度不同，都会对公司物流业务的安全生产造成一定影响。因此，公司对安全生产的管理工作有着较为严格的要求，制定了一系列详细的安全生产条例、规章制度和奖惩措施。同时，公司亦为车辆、货物等财产以及驾驶人员均购买了相关保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为公司规范、高效的经营提供保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并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二）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关系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报告期内，公司发现存在资金占用事项之后，第一时间与控股股东核实情况，并及时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监管机构汇报该事项，并与控股股东召开现场会议，督促控股股东及时归还占用资金及利息，并要求控股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坚决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出现。在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督促和监督之下，相关占用资金及利息已于 2023 年 4 月全部归还上市公司。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行使职权，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全体董事能够切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尽职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高决策效益和质量起到了重要作用。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行使职权。全体监事在日常工作中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的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并持续完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和绩效评价公正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并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对重大未公开内幕信息执行严格的保密程序，控制知情人员范围。此外公司通过互动平台、投资者专线电话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同时公司主动与监管部门保持沟通，确保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七）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各方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股东、社会、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均衡，共同推动公司平稳持续的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结构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业务依赖、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也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已形成完整的体系，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系统，独立于控股股东进行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程序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或其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三）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运输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债务提供过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健全的管理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业务部门均按照公司内部规定行使各自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的机构设置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个人或单位干预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有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银行帐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24%	2023 年 02 月 28 日	2023 年 03 月 01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7.56%	2023 年 05 月 17 日	2023 年 05 月 18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35%	2023 年 08 月 23 日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临时股东大会	47.42%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 数 (股)	股份增减 变动的原 因
丁治平	男	65	董事长	现任	2022年05月23日	2024年06月17日						
丁治平	男	65	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4月29日	2024年06月17日						
王普宇	男	53	董事	现任	2008年12月10日	2024年06月17日	4,494,000				4,494,000	
胡晓玲	女	57	副董事长	现任	2008年12月10日	2024年06月17日	4,200,191				4,200,191	
苏旭霞	女	48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20年08月14日	2024年06月17日						
胡建林	男	51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6月17日	2024年06月17日						
陈昌龙	男	65	董事	现任	2021年06月17日	2024年06月17日						
王海灵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年05月25日	2024年06月17日						
边新俊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年05月25日	2024年06月17日						
宋岩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年12月06日	2024年06月17日						
黄绍英	女	5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5年02月05日	2024年06月17日						
董建恩	女	38	监事	现任	2020年09月01日	2024年03月31日						
文华	女	43	职工监事	现任	2018年05月24日	2024年06月17日						
王继利	男	59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4月11日	2024年06月17日						
高翔	男	4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9年09月25日	2024年06月17日						
王振勇	男	59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6月17日	2023年04月25日						
合计							8,694,191				8,694,191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王振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振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王振勇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振勇	副总经理	解聘	2023 年 04 月 25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 丁治平先生，新西兰国籍，中国境内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59 年 9 月，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先后曾任职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局计算中心工程师；中国银行新疆分行科技处高级工程师；新疆盈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通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对外经济贸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 年 5 月至 2022 年 4 月先后担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任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新疆上市协会会长；现任祖龙娱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全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王普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1 年 10 月，硕士学历。1998 年至 2003 年，任克拉玛依市普宇公司董事长；2003 年至 2006 年，任克拉玛依市德合兴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11 月至今，任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3. 胡晓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67 年 8 月，硕士学历。2001 年至 2003 年，任克拉玛依市普宇公司总经理；2003 年至 2007 年，任克拉玛依市德合兴工贸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 11 月至今，任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4. 苏旭霞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6 年 2 月，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税务师、会计师。1999 年 9 月至 2009 年 11 月在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历任会计、会计主管、财务经理；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部长；2011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0 月期间任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4 月期间任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8 月期间任新疆荣坤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监；202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1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 胡建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3 年 10 月，大学专科学历，高级经营师。2000 年 3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新疆万众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2003 年 3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新疆万众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校长；2003 年 10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新疆华凌技工学校科长；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新疆晨光赢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9 年 2 月至今任天顺股份信息技术部部长、技术总监；期间，2011 年 8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天顺股份监事；2021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 陈昌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59 年 1 月，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管理咨询顾问。1982 年 9 月至 1986 年 10 月，历任华东冶金勘探公司 803 地质队技术员、区段负责、地质科副科长；1986 年 11 月至 1992 年 12 月，历任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经委任工程师，矿管办主任、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矿业开发公司经理，法人代表、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经委副主任；1992 年 12 月至 1997 年 3 月，任新疆精河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分管大经济口）；1997 年 4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经贸委主任、党组书记，企业工委书记；2001 年 2 月至 2007 年 7 月，历任新疆新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新疆啤酒产业副总经理、新疆

啤酒花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兼房地产公司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中亚华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主持新疆区域工作；2016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区域负责人；2018年5月至2023年5月任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月至2023年9月任新疆国玉能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7. 王海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9年4月，硕士学位，副教授。2006年11月毕业于法国国立科学与艺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国际物流战略规划设计）；2006年11月至2017年7月，任新疆大学科学技术学院物流工程系主任；2017年至今，任新疆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物流学科带头人；主持完成科研项目近20项，经费420万元；主要从事跨国物流公司战略规划设计与风险研究。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 边新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4年6月，大学本科学历。1986年7月至1987年10月，任甘肃政法学院教师；1987年10月至2002年12月，新疆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1997年名称变更为新疆公论律师事务所）；2002年12月至2007年10月，新疆桑赛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年10月至2019年10月，任新疆鼎信旭业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年10月至今，任新疆公论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 宋岩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6年12月，硕士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1999年1月至今，经历多次会计师事务所的改制和吸收合并，成为新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出资人、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及新疆华西分所副主任会计师、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新华水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 黄绍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9年2月，经济学硕士。2010年至2011年任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作与股权管理部部长，2011年至今任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西安管理总部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董建恩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6年5月，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物流师。2006年10月至2008年12月，服役于新疆武警第二支队女子特战队战士、班长；2008年12月至2015年5月在新疆女子监狱担任科员、副监区长职务；2015年5月至2018年11月在乌鲁木齐天顺汇富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2018年11月至今，在新疆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担任综合部副部长职务；2020年9月至2024年3月，任公司监事。

3. 文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1年8月，大学本科。2004年7月至2009年6月，在新疆肯德基有限公司从事餐厅的日常营运工作；2009年10月至今在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 王继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5年1月，硕士学历。2003年至2006年，在阿勒泰地区天顺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长；2006年至2008年，在新疆天顺物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2年4月，担任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5月至2017年3月，在新疆德盛紫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顾问；2017年6月至2022年4月，任公司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2. 高翔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4年10月，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1年6月，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档案管理专员、标准化主管；2011年6月至2011年12月，任新疆华油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12年6月至2016年7月，在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科技项目专员、科技项目主管、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9年9月，先后在公司担任证券投资部副部长、证券投资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6月17日任公司董事；2019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普宇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03月07日		否
胡晓玲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6年03月07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丁治平	祖龙娱乐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7月15日		否
丁治平	新疆全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01日		否
丁治平	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27日		否
丁治平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01日		否
王普宇	布尔津县德合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09月06日	2023年05月31日	否
王普宇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4月17日		否
王普宇	新疆领科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1月03日	2023年09月08日	否
王普宇	喀什安顺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8月08日		否
胡晓玲	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4月13日		否
胡晓玲	乌鲁木齐天恒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0年12月09日		否
胡晓玲	布尔津县德合旅游有限公司	监事	2005年09月06日	2023年03月29日	否
王海灵	新疆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副教授	2017年09月30日		是
王海灵	北京新方略供应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12日	2024年03月30日	否
王海灵	新疆商贸物流集团	董事	2023年08月28日		是
胡建林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6年08月17日		否
胡建林	新疆天汇汇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09日		否
胡建林	新疆天聚人和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05月24日		否
胡建林	新疆天宇力合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09日		否
胡建林	新疆天顺星辰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15日		否
胡建林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4月22日		否
胡建林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20日		否
胡建林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05日		否
胡建林	新疆天汇汇众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15日		否
苏旭霞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7月30日		否
陈昌龙	新疆国玉能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20年01月17日	2023年09月22日	是
陈昌龙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5月16日	2023年05月20日	否

边新俊	新疆公论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9年10月18日		是
边新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1月25日		是
边新俊	新疆润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05日		否
宋岩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1年01月01日		是
宋岩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1日	是
宋岩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15日	2023年07月24日	是
宋岩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28日		否
宋岩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30日		是
宋岩	新疆新华水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2月23日		是
黄绍英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1年09月10日		是
董建恩	阜康市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11日		否
王继利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3月29日		否
王继利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3月03日		否
高翔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12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3年9月8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决定》，对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时任董事长、时任总经理王普宇，实际控制人之一胡晓玲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对公司财务总监苏旭霞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2. 2023年10月10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王普宇、胡晓玲采取监管谈话和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25号）及《关于对苏旭霞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26号），关于对王普宇、胡晓玲采取监管谈话和出具警示函措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对苏旭霞采取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3. 2023年9月28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362023010号）、（编号：证监立案字0362023011号），因上市公司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普宇、胡晓玲立案。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方案，其中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经报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则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监事的津贴经报监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 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和绩效考评体系，定期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同时公司在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按制度规定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丁治平	男	65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97.25	否
胡晓玲	女	57	副董事长	现任	65.4	否
王普宇	男	53	董事	现任	91.32	否
苏旭霞	女	48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48.64	否
胡建林	男	51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49.48	否
陈昌龙	男	65	董事	现任	5	是
王海灵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5	是
边新俊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宋岩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5	是
黄绍英	女	5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否
董建恩	女	38	监事	现任	27	否
文华	女	43	职工监事	现任	10.02	否
王继利	男	59	副总经理	现任	57.28	否
高翔	男	4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49.03	否
王振勇	男	59	副总经理	离任	49.3	否
合计					564.72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3年02月09日	2023年02月11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3年03月22日	2023年03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04月25日	2023年04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3年08月07日	2023年08月0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08月23日	2023年08月25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0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	2023年11月03日	2023年11月0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3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决议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丁治平	8	7	1			否	4
王普宇	8	7	1			否	3
胡晓玲	8	7	1			否	1
苏旭霞	8	7	1			否	4
胡建林	8	7	1			否	4
陈昌龙	8	7	1			否	1
王海灵	8	7	1			否	4
边新俊	8	7	1			否	4
宋岩	8	7	1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通过电话、现场考察等方式积极了解和掌握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状况，利用其自身丰富的专业知识，从各自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确保公司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宋岩、边新俊、苏旭霞	11	2023 年 01 月 12 日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检查的议案》、《关于审计部 2022 年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沟通》	确保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	无	无
			2023 年 02 月 07 日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完全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21 日	《关于签订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在后续执行过程中要确保子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确保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能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30 日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应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公司整体财务情况，确保计提资产减值真实、准确。	无	无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审计部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	《审计部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	无	无
			2023 年 07 月 12 日	《审计部第二季度工作总结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	同意该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05 日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提示财务部确保公司财务状况稳健、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及主营业务发展。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16 日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提示财务部门，要求财务报告务必真实、准确、完整，需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18 日	《审计部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	同意该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完全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度审计计划	希望保持与审计会计师的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海灵、边新俊、胡建林	1	2023 年 04 月 13 日	《关于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检查结果的通报》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王普宇、王海灵、胡晓玲	1	2023 年 04 月 13 日	《公司各板块 2023 年发展规划》	同意该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边新俊、宋岩、王普宇	1	2023 年 04 月 13 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同意该议案。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2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4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19
合计	14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58
大专	58
大专及以下	33
合计	149

2、薪酬政策

为建立健全支持公司战略发展的激励机制，更好发挥收入分配对员工的激励作用，做到按劳按贡献获取报酬的原则，使员工的劳动效率和劳动报酬紧密挂钩，充分体现岗位责任、技能、强度、环境与劳动报酬相一致，公司积极完善并形成了具有竞争力的中高管年薪制及中长期激励机制。同时，为保持员工稳定性，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结合市场薪酬水平，对公司部分关键核心岗位进行了薪酬调整。

3、培训计划

为使企业各级员工、管理者的综合素质和技能以满足公司日益发展的公司战略和人力资源发展的需求，公司从新员工入职培训、部门级培训、公司级专项培训、外派培训及中高管培训等方面，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对各级员工进行有计划、针对性、系统性的培训，并按计划进行落地实施、反馈及考核，最终达到提升员工整体素质及技能的培训效果，通过建立全员培训机制，全面促进员工成长与发展 and 员工队伍整体素质能力的提升，确保培训工作对公司战略实施及经营目标实现形成推进力。同时，为了加强公司中层干部后备人才队伍的培养，秉持优先从内部选拔、培养人才的后备人员

补充机制，公司打开了员工的内部晋升通道，并组织开展了部分岗位的内部公开招聘工作，激励了公司员工充分发挥自身才干的工作热情，践行了公司企业文化及用人理念。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 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为满足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公司2022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各项业务发展、流动资金的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执行公司利润分配相关制度，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为满足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定公司2022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为满足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8,752,191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决定 2023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为：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 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 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3.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 < 营业收入 2% 为一般缺陷；营业收入的 2% ≤ 错报 < 营业收入的 5% 为重要缺陷；错报 ≥ 营业收入 5% 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 < 资产总额的 2% 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的 2%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5% 为重要缺陷；错报 ≥ 资产总额 5% 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重大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重要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但小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或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一般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下，或受到省级以下（含省级）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上的《内控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通过本次自查，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将继续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完善，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在本次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已经完成整改。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坚持做好环境保护、节能降耗等工作，坚持绿色、低碳和可持续的环境理念，不断加强对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法律和法规，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作为企业日常生产经营的基本要求。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1. 股东权益的保护

保障股东权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提升风险防范能力，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并请律师出席见证；完善治理结构，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并适应行业特点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营层之间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经营成果，努力维护和提升股东利益。同时，公司以积极开放的态度，秉承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与每位投资者对话，通过互动易、电话、业绩说明会等平台，及时、全面、客观地传递公司的发展情况、经营业绩、业绩亮点及投资价值，有效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职工权益的爱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员工社会保障制度，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建立了一整套符合法律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规范的员工社会保险管理体系；公司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与全员签订劳动合同，按规定缴纳五险一金，发放福利奖励，享有法定节假日，加大员工餐的管理力度，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重视人才培养，并不断将企业的发展成果惠及全体员工，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公司还建立了员工培训制度、激励机制，开展多种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提升员工素质。同时，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规划，努力实现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在公司广阔的平台上充分体现自我价值，达到个人职业生涯规划与企业发展目标的最大契合，使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3. 与供应商和客户的维护

公司作为“中国道路运输百强诚信企业”、“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一直以来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 and “用心服务”的服务理念，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构筑信任与

合作的平台；公司遵循平等、互利、共赢的原则，不断优化供应商管理，加强监督考核，为供应商提供帮助，协助提升完善供应商的发展；公司以共赢互惠为原则，不断加强与客户的互动沟通，充分了解客户的需求，及时满足客户的基本需求和个性化需求，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的社会责任。

4. 环保和安全的双监护

安全无小事，环保是大事。在此问题上，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不断挖掘节能潜力，在对设备、供配电、照明等系统采用节能设施的基础上，推行无纸化办公等多种措施，实现全员节能，杜绝浪费，不断提高资源的利用率、降低能源耗用；在安全工作中，公司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加大安全生产教育力度，不断完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相关制度，完善建立安全经营体系。全力抓好企业安全环保工作，确保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

5. 社会责任

公司重视并勇于担当社会责任，自觉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努力创造和谐公共关系。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也暂无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规划。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胡晓玲	非公开发行限售承诺	“本人承诺：自天顺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认购的股份，也不由天顺股份收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所取得天顺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因天顺股份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021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7日	正常履行中
	王普宇	IPO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无减持意向。本人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两年后，本人在公司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且在申报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公司的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2019年05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普宇、胡晓玲	IPO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天顺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顺股份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顺股份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和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6年05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	IPO 关于同业竞争、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经营组织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顺股份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	2016年05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有限公司 (原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顺股份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IPO 其他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本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16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舟天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原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IPO 其他承诺	如天顺股份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天顺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需回购股份情形的，天顺有限将利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地位促成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个交易日内启动依法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并在前述期限内启动依法购回本公司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回购及购回价格为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天顺有限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天顺有限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6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普宇、胡晓玲	IPO 其他承诺	天顺股份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和获得股东分红，同时	2016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吴勇、赵燕、姜长辉、马洁、王江、朱琰、黄绍英、胡建林、赵素菲、王略、胡长征、马新平、卢明星、舒群	IPO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6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原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IPO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原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普宇、胡晓玲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普宇、胡晓玲	IPO 其他承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普宇、胡晓玲夫妇向公司作出承诺：“本人作为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股份”）实际控制人，若出现上述员工要求天顺股份承担任何赔偿责任或者相关主管机关要求天顺股份依法为其缴纳社保费用、住房公积金及其滞纳金和罚款的情况时，由本人以自有资金及时足额承担赔偿责任或代为缴纳的义务，具体数额以相关主管机关通知核定的数额为准，并赔偿由此给天顺股份造成的任何损失。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和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6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舟山天顺	IPO 其他承	公司的控股股东天顺有限向公司作出承诺：“作为天顺股份的控股股	2016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原新疆 天顺投资 集团有限 公司)	诺	东, 若出现上述员工要求天顺股份承担任何赔偿责任或者相关主管机关要求天顺股份依法为其缴纳社保费用、住房公积金及其滞纳金和罚款的情况时, 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及时足额承担赔偿责任或代为缴纳的义务, 具体数额以相关主管机关通知核定的数额为准, 并赔偿由此给天顺股份造成的任何损失。天顺有限若违反相关承诺, 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 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 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和获得股东分红, 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 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 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年1月至4月	日常经营	2,173.28	3,700.37	5,873.65					—
合计				2,173.28	3,700.37	5,873.65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2023年4月27日、2023年6月12日、2023年10月10日、2023年11月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自查发现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并已解决的提示性公告》、《2022年年度报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关于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关于新疆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及2023年9月8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信息公开文件上的《关于对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				不适用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设立喀什乾泰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100.00%，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运营。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春俊、卓红英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其他未达到重大的诉讼事项（已结案）	2,160.05	否	1、新疆浦全钢铁制品有限公司，新疆昊融实业有限公司诉公司仓储合同纠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上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该诉讼公司已胜诉。 2、公司诉汉中海易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上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该诉讼公司已胜诉。 3、其他诉讼已结案。	公司已胜诉或已结案，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诉讼已执行完毕。	2023年10月1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上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其他未达到重大的诉讼事项（未结案）	5,025.68	是，已预计负债	1、公司与 ASL AirlinesBelgium SA(比利时航空公司，以下简称“ASL”)运输合同纠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上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根据《民事诉讼法》，伦敦商事仲裁法院对 ASL 与公司运输合同纠纷的仲裁裁定还需要国内法院承认和执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国内法院尚未收到伦敦商事仲裁法院对上述仲裁事项的相关材料。 2、新疆托克逊县新新望布煤炭销售有限公司诉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仓储费纠纷该诉讼尚未结案，处于审理阶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上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3、其他诉讼按程序推进，尚未结案。	1、公司与 ASL 运输合同纠纷的仲裁结果还需要国内法院承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国内法院尚未接到伦敦商事仲裁法院对上述仲裁事项的相关材料。 2、其他诉讼处于审理阶段，以上诉讼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	2023年10月1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上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 (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通报批评	2023年09月08日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信息公开文件上的《关于对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通报批评	2023年09月08日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信息公开文件上的《关于对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中直能源鄯善工业园区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其他	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通报批评	2023年09月08日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信息公开文件上的《关于对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王普宇、胡晓玲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通报批评	2023年09月08日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信息公开文件上的《关于对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苏旭霞	高级管理人员	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通报批评	2023年09月08日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信息公开文件上的《关于对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 (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 未及时披露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2. 未及时披露关联交易问题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责令改正，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3 年 10 月 1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王普宇、胡晓玲	实际控制人	1. 未及时披露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2. 未及时披露关联交易问题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监管谈话和出具警示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3 年 10 月 1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苏旭霞	高级管理人员	1. 未及时披露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2. 未及时披露关联交易问题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监管谈话，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3 年 10 月 1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	2023 年 09 月 2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王普宇、胡晓玲	实际控制人	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	2023 年 09 月 2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到上述监管措施后高度重视，已告知相关人员。公司将督促相关人员严格按照监管要求，积极整改，充分吸取教训，加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进一步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杜绝上述事项再次发生，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整改了相关事项。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收回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人	日常经营	是	2,173.28	3,700.37	5,873.65	4.38%	64.98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	------	------	--------------	--------------------	--------------------	----	--------------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需求，实现市场拓展，公司与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新疆天聚人和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聚人和”）签署了《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与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等关于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天顺投资、天聚人和购买其直接持有的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目标公司 56.3486% 股权。

随着国际能源价格渐趋平稳，国内煤价有所回落，且基于国内产能持续释放及煤炭进口预期增长，国内资源供应紧张程度有望明显缓解，公司预计 2023 年煤炭价格存在较大下行压力。故公司从谨慎性原则出发，结合市场环境等因素，认为相关事项仍需要进一步论证和完善。因此，公司决定终止对中直煤炭铁路专用线的收购，并结束对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经营。

2. 因业务需要，公司子公司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中直能源鄯善工业园区煤炭储运有限公司签署了《物流服务协议》。由中直能源鄯善工业园区煤炭储运有限公司负责公司上述子公司的铁路货物运输物流服务并办理铁路专用线内服务相关配套服务。

3. 为了更好的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确保满足公司正常运作所需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 15.35 亿元的综合授信，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授信申请。授信有效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拟以自有财产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等方式。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普宇先生、胡晓玲女士将视具体情况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普宇先生、胡晓玲女士对公司的担保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控股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拟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担保费用根据提供的担保金额*担保费率（2%/年）*实际担保期限计算。

4. 因业务需要，公司向第三方供应商采购商品，此部分交易是为保证公司正常业务需求发生的交易，为生产经营所必须。经会计师审核，控股股东子公司与上述公司第三方供应商存在业务往来。因此，追加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 589.30 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现金收购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56.348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2 月 11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56.348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03 月 01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关于终止现金收购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并结束委托经营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现金收购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并结束委托经营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关于签订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3 月 24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订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关于追加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追加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05 月 18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2021 年 6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议案》。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2021 年 11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委托经营管理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计划业务拓展，未来业务拓展后，可能与公司存在业务重合，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公司与舟山天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霍尔果斯永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新疆天聚人和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事宜签署了《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由天顺股份受托管理天顺投资下属孙公司中直能源的经营管理事务。随着国际能源价格渐趋平稳，国内煤价有所回落，且基于国内产能持续释放及煤炭进口预期增长，国内资源供应紧张程度有望明显缓解，公司预计 2023 年煤炭价格存在较大下行压力。故公司从谨慎性原则出发，结合市场环境等因素，认为相关事项仍需要进一步论证和完善。因此，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对中直煤炭铁路专用线的收购，并结束对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2021 年 6 月 18 日、2021 年 10 月 27 日、2021 年 11 月 12 日、2023 年 4 月 27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终止现金收购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并结束委托经营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4月21日	10,000	2022年08月1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债权期限为一年	是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4月21日	10,000	2022年09月0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是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4月21日	10,000	2022年09月23日	4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4月21日	10,000	2022年09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是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4月21日	10,000	2022年11月21日	7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4月21日	10,000	2022年06月11日	1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4月21日	10,000	2022年06月24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03 月 25 日	2,600	2022 年 03 月 25 日	49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各笔融资的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04 月 21 日	3,000	2022 年 06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 年 6 月 2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1 日	是	否
新疆天世杰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04 月 21 日	5,000	2022 年 06 月 07 日	1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是	否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04 月 27 日	4,000	2023 年 09 月 0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2 年 6 月 2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1 日	否	否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04 月 27 日	4,000	2023 年 12 月 23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04 月 27 日	10,000	2023 年 11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04 月 27 日	10,000	2023 年 12 月 23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04 月 27 日	10,000	2023 年 12 月 30 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债权期限为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79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79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3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4,79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4,79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自查，控股股东于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4 月通过第三方供应商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截止 2023 年 4 月 24 日，前述占用资金及相关利息已经全部偿还给上市公司，目前资金占用余额为零。同时，公司被大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3]第 12-00085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自 2023 年 4 月 28 日开市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天顺股份”变更为“ST 天顺”，股票代码仍为“002800”，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自查发现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并已解决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2. 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需求，实现市场拓展，公司与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新疆天聚人和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聚人和”）签署了《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与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等关于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天顺投资、天聚人和购买其直接持有的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目标公司 56.3486% 股权。

随着国际能源价格渐趋平稳，国内煤价有所回落，且基于国内产能持续释放及煤炭进口预期增长，国内资源供应紧张程度有望明显缓解，公司预计 2023 年煤炭价格存在较大下行压力。故公司从谨慎性原则出发，结合市场环境等因素，认为相关事项仍需要进一步论证和完善。因此，公司决定终止对中直煤炭铁路专用线的收购，并结束对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202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4 月 27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现金收购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56.3486%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终止现金收购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并结束委托经营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通知，持公司股份 47,04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3.25%的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175,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2023 年 3 月 17 日收到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通知，其计划以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437,800 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事宜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2023 年 3 月 18 日、2023 年 6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控股股东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部分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关于控股股东终止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部分股份的进展公告》。

4.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收到副总经理王振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振勇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离职的公告》。

5.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与新疆德润经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在乌鲁木齐市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本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旨在以实现合作各方的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为目的，通过充分发挥各自的资源和优势，在供应链、第三方物流、园区建设、国际铁路运输和进出口业务等方面开展密切合作，加速甘泉堡物流园区的建设、经营、并加大对园区企业的物流一体化服务力度，为园区企业填补智慧物流的空白。该协议的签署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7 日与山港陆海国际物流（新疆）有限公司在乌鲁木齐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旨在发挥双方资源优势，实现共赢发展而达成的初步合作意向，若能最终实现业务合作，将进一步加强公司在乌鲁木齐的货物集结能力，推动中欧、中亚班列高效运行。

6. 2023 年 7 月，公司控股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7,0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25%。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又被再质押 19,6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41.67%，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2023 年 9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普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49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3%。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又被再质押 3,5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77.88%，占公司总股本的 3.2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7. 2023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在原有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销售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沙石和土方销售等经营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2023 年 8 月 24 日、2023 年 9 月 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8. 2023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及各级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短期（不超过十二个月）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额度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9.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收到控股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舟山天顺正在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相关的重大事项。同时，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9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交易日。由于公司控股股东舟山天顺与交易对方未就控制权变更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经相关方协商一致，终止本次交易。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开市起复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控股股东筹划控制权变更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终止筹划控制权变更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10. 因上市公司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普宇先生、胡晓玲女士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因未及时披露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未及时披露关联交易问题，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24 号）、《关于对王普宇、胡晓玲采取监管谈话和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25 号）及《关于对苏旭霞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26 号）。针对决定书提出的相关问题，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立即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并召集相关部门和人员对决定书所涉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和深入分析。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认真进行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2023 年 11 月 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关于新疆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

1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仲裁案件合计涉案金额人民币 5,657.7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1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12. 2023 年 9 月，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北京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17082GB202206001），同意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北京路支行签订的 1,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2023 年 11 月，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3 乌银授额字第 000064 号-担保 01），同意为公司子公司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 1,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2023 年 12 月，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银乌[2023]最保字/第[1532-1]号、银乌[2023]最保字/第[1533-1]号），同意为公司子公司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孙公司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各 1,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喀什地区支持新开辟航线专项补贴资金管理办法（暂行）》文件要求，公司下属控股孙公司新疆汉通跨境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获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财政局拨付的航空货运补贴款 1,96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6.15%，上述补助款项已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划拨到汉通跨境相关资金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根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海南省财政厅共同下发的琼交规字（2021）409 号《关于印发海南省航空货运发展财政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天宇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获得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付的航空货运补贴款 2946.2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843.9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根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海南省财政厅共同下发的琼交规字（2021）409 号《关于印发海南省航空货运发展财政补贴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天宇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获得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付的航空货运补贴款 2,587.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41.1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根据乌政办[2018]92 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国际（地区）航线客运货运补贴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新疆乾泰吉字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获得新疆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拨付的 2020 年第三季度至 2021 年第一季度国际航线补贴款 12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4.3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2. 2023 年 3 月，公司控股孙公司新疆天汇汇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由方俊变更为杨洁，该事项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3. 2023 年 3 月，为了满足子公司业务需求，公司向子公司海南天宇增资人民币 1,850 万元，增资完成后海南天宇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该事项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4. 2023 年 4 月，公司参股子公司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增加经营范围：机械设备租赁。该事项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5. 2023 年 5 月，公司控股孙公司海南天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桂林洋大道罗牛山电商大厦 11 楼 1109，该事项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6.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促进公司经营布局调整，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经营效率。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注销控股子公司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汉通跨境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2023 年 12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关于注销控股孙公司的公告》。

7. 2023 年 12 月，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喀什乾泰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该事项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8. 2023 年 12 月，新疆汉通跨境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李辉变更为张铁，财务负责人由王国际变更为桑苗，该事项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70,691	6.96%						7,570,691	6.9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570,691	6.96%						7,570,691	6.9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570,691	6.96%						7,570,691	6.9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181,500	93.04%						101,181,500	93.04%
1、人民币普通股	101,181,500	93.04%						101,181,500	93.0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8,752,191	100.00%						108,752,191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25%	47,040,000	0	0	47,040,000	质押	19,600,000
王普宇	境内自然人	4.13%	4,494,000	0	3,370,500	1,123,500	质押	3,500,000
胡晓玲	境内自然人	3.86%	4,200,191	0	4,200,191	0	质押	4,200,000
魏巍	境内自然人	2.31%	2,509,918	0	0	2,509,918	不适用	0
王治星	境内自然人	1.48%	1,612,292	0	0	1,612,292	不适用	0
魏娟意	境内自然人	1.16%	1,258,251	0	0	1,258,251	不适用	0
马永强	境内自然人	1.08%	1,175,700	0	0	1,175,700	不适用	0
杭州久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	其他	1.00%	1,085,937	0	0	1,085,937	不适用	0

公司一久胜凤凰启航一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李东璘	境内自然人	0.71%	770,000	0	0	770,000	不适用	0
肖瑶	境内自然人	0.68%	739,397	-6,400	0	739,39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普宇先生是本公司控股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普宇先生直接持有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8.87%的股权；通过舟山泰盛聚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9.18%的股权，合计持有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8.05%的股权。是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王普宇先生和胡晓玲女士系夫妻关系，胡晓玲女士直接持有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9.08%的股权。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7,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40,000					
魏巍	2,509,918	人民币普通股	2,509,918					
王治星	1,612,292	人民币普通股	1,612,292					
魏娟意	1,258,251	人民币普通股	1,258,251					
马永强	1,17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5,700					
王普宇	1,12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3,500					
杭州久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久胜凤凰启航一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1,085,937	人民币普通股	1,085,937					
李东璘	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0,000					
肖瑶	739,397	人民币普通股	739,397					
毛幼聪	688,300	人民币普通股	688,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普宇先生是本公司控股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普宇先生直接持有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8.87%的股权；通过舟山泰盛聚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9.18%的股权，合计持有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8.05%的股权，是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以及上述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							

	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肖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9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32,497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739,397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倪成玲	退出	0	0.00%	645,900	0.59%
赵志军	退出	0	0.00%	421,000	0.39%
谭武征	退出	0	0.00%	369,300	0.34%
赵素菲	退出	0	0.00%	337,511	0.31%
白炳辉	退出	0	0.00%	172,478	0.16%
UBS AG	退出	0	0.00%	125,063	0.11%
魏巍	新增	0	0.00%	2,509,918	2.31%
王治星	新增	0	0.00%	1,612,292	1.48%
魏娟意	新增	0	0.00%	1,258,251	1.16%
马永强	新增	0	0.00%	1,175,700	1.08%
杭州久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久胜凤凰启航一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新增	0	0.00%	1,085,937	1.00%
李东璘	新增	0	0.00%	770,000	0.71%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王普宇	2006 年 03 月 07 日	91650109784673368U	股权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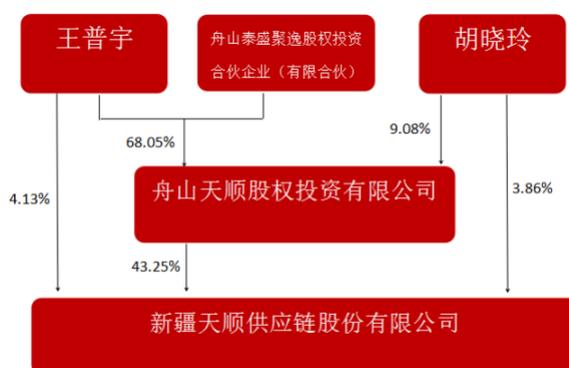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普宇	本人	中国	否
胡晓玲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普宇先生为公司董事；胡晓玲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泰盛聚逸已与王普宇先生签订《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泰盛聚逸将其本次增资后所持有天顺投资 49.18% 的股份表决权全权委托王普宇先生行使。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9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362023009 号）、（编号：证监立案字 0362023010 号）、（编号：证监立案字 0362023011 号），因上市公司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普宇、胡晓玲立案。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或者大股东因涉

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上市公司大股东不得减持股份。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24]第 12-0001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春俊、卓红英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4]第 12-00015 号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一）事项描述

收入确认方法选择会对贵公司的收入规模产生重大影响，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方法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做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告中对该事项的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第十节-第五章（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第十节-第七章（61）、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二）审计应对

-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相关条款，以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判断收入确认方法的选择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抽查确认收入的客户，查询物流管理信息平台数据，将查询的物流运输信息情况与账面记录核对，分析和判断收入

确认方法的准确性及合理性；

4. 选择重要客户，结合采购合同检查，对交易的背景进行了解和分析，确定公司在交易背景中所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判断收入确认方法选择是否恰当；

5. 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销售合同、运输合同、磅单、结算单等内外部证据；

6. 对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包括分析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收入、成本、毛利率的变化情况；

7.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检查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的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营业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

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该页为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12-00015 号）盖章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555,245.28	303,666,956.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9,892.6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200,529.57	59,036,258.72
应收账款	238,599,764.72	290,077,894.78
应收款项融资	19,789,355.35	49,497,838.88
预付款项	29,035,359.11	68,384,918.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244,105.86	53,639,582.24
其中：应收利息		1,350,00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615,339.18	61,093,744.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813,168.55	12,307,010.86
流动资产合计	619,612,760.30	897,704,205.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391,816.37	17,830,695.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16,665.54	20,092,688.48
投资性房地产	115,642,050.46	116,659,541.25
固定资产	39,555,259.64	44,270,189.92
在建工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9,591.45	1,061,139.85
无形资产	264,995.31	810,441.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9,286.35	772,48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74,795.53	9,354,298.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984,460.65	210,851,477.95
资产总计	837,597,220.95	1,108,555,683.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4,083,555.59	407,923,010.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722,512.20	36,283,206.65
预收款项	2,088,815.34	962,684.93
合同负债	2,046,666.49	19,007,33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378,114.83	8,830,429.83
应交税费	2,948,518.51	4,876,645.72
其他应付款	20,170,196.17	19,288,750.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45,096.18	172,135.88
其他流动负债	163,470.74	2,094,384.75
流动负债合计	222,346,946.05	499,438,579.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4,310.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7,041,935.78	
递延收益	32,469,658.89	33,852,62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765.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740,670.72	33,852,629.42
负债合计	302,087,616.77	533,291,209.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8,752,191.00	108,752,1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545,702.59	164,545,702.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582.87	10,582.87
盈余公积	31,061,477.14	31,061,477.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9,056,180.66	252,418,31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426,134.26	556,788,267.33
少数股东权益	22,083,469.92	18,476,206.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5,509,604.18	575,264,474.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7,597,220.95	1,108,555,683.51

法定代表人：丁治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志成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506,347.42	229,397,907.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147,709.57	26,131,051.42
应收账款	83,277,284.16	129,118,101.22
应收款项融资		8,513,095.00
预付款项	52,872,533.22	56,720,406.49
其他应收款	112,210,988.08	166,241,252.65
其中：应收利息	32,628,400.75	25,067,380.10
应收股利		9,314,309.29
存货	78,588,938.15	60,999,731.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22,706.16	9,950,019.95
流动资产合计	450,626,506.76	687,071,565.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5,518,115.30	153,286,994.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16,665.54	20,092,688.48
投资性房地产	37,556,176.04	36,457,328.37
固定资产	28,892,255.36	30,405,658.4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8,334.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08,186.47	3,371,646.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559,733.46	243,614,316.50
资产总计	707,186,240.22	930,685,882.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2,149,424.23	335,832,179.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664,269.13	23,780,762.83
预收款项	297,455.88	189,082.89
合同负债	1,561,335.39	5,539,571.86
应付职工薪酬	6,671,571.53	5,374,377.77
应交税费	69,655.57	156,320.51
其他应付款	44,365,602.83	32,056,400.69
其中：应付利息	1,723,126.85	3,896,065.6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577,812.03	
其他流动负债	157,746.20	699,218.12
流动负债合计	178,514,872.79	403,627,914.64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7,041,935.78	
递延收益	2,507,917.77	2,607,162.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549,853.55	2,607,162.14
负债合计	228,064,726.34	406,235,076.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8,752,191.00	108,752,1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1,846,829.09	161,846,829.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892.66	9,892.66
盈余公积	31,061,477.14	31,061,477.14
未分配利润	177,451,123.99	222,780,415.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9,121,513.88	524,450,805.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7,186,240.22	930,685,882.0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50,131,743.19	1,241,229,682.95
其中：营业收入	950,131,743.19	1,241,229,682.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26,224,455.53	1,217,302,771.40
其中：营业成本	865,777,205.54	1,156,528,214.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31,263.44	4,163,732.51
销售费用	14,861,527.96	16,579,026.99
管理费用	32,548,623.41	26,800,003.7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205,835.18	13,231,793.41
其中：利息费用	12,645,910.87	16,020,265.92
利息收入	3,724,987.17	6,809,734.02
加：其他收益	1,498,466.48	1,591,297.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2,300.62	-665,728.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48,341.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052.34	292,688.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61,279.54	-7,777,345.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18,414.51	-51,000.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0,151.40	-188,573.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41,219.49	17,128,249.08
加：营业外收入	-21,395.71	217,549.17
减：营业外支出	47,514,231.89	-3,765,004.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94,408.11	21,110,802.37
减：所得税费用	-3,952,810.49	8,976,001.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41,597.62	12,134,801.3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41,597.62	12,134,801.3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62,133.07	3,490,891.32
2. 少数股东损益	16,320,535.45	8,643,91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558.6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558.6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1,558.6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211,558.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041,597.62	11,923,242.68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362,133.07	3,279,332.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20,535.45	8,643,91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987	0.03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987	0.03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丁治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志成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0,938,089.57	561,698,404.65
减：营业成本	374,688,484.18	515,778,401.98
税金及附加	1,017,015.31	2,060,034.18
销售费用	6,914,498.46	8,195,275.23
管理费用	24,269,870.49	21,078,246.7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22,013.95	5,697,022.67
其中：利息费用	12,603,371.03	15,855,423.13
利息收入	11,858,987.44	13,066,001.32
加：其他收益	199,613.72	213,121.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03,771.81	45,144,014.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48,341.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77.06	292,688.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0,278.35	3,203,162.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88,414.51	-51,000.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55.34	-37,951.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47,411.05	57,653,458.61
加：营业外收入	-29,972.50	160,381.65
减：营业外支出	47,129,780.77	-4,012,187.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207,164.32	61,826,028.21
减：所得税费用	-10,887,594.94	2,249,797.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19,569.38	59,576,230.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19,569.38	59,576,230.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3,646.6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3,646.64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163,646.64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319,569.38	59,412,583.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6,540,110.18	1,624,614,844.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0,881.93	7,818,765.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462,275.82	69,933,56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573,267.93	1,702,367,17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6,539,460.43	1,566,086,991.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67,361.02	33,367,385.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51,231.66	35,691,636.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60,631.00	66,865,50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6,918,684.11	1,702,011,51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54,583.82	355,655.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8,747.68	657,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8,747.68	657,500.00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73,885.77	5,502,83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3,885.77	25,302,83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5,138.09	-24,645,334.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42.25	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42.25	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1,924,999.00	409,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36,447.17	285,082,589.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664,888.42	695,332,589.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2,647,213.15	29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13,541.65	32,909,302.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173,371.71	6,096,638.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94,101.80	295,431,172.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854,856.60	625,340,474.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189,968.18	69,992,114.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14	81,674.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860,423.31	45,784,111.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320,682.47	252,536,571.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460,259.16	298,320,682.4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2,394,289.81	802,300,805.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7,783.63	649,910.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42,367.00	18,488,55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424,440.44	821,439,274.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0,552,967.44	771,741,848.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63,271.05	16,884,144.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4,880.39	14,255,58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33,305.06	32,390,21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414,423.94	835,271,79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10,016.50	-13,832,518.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14,309.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2,900.00	2,176,128.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0.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3,080.13	2,176,128.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4,082.82	2,969,317.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000.00	39,010,005.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4,082.82	41,979,32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8,997.31	-39,803,194.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25,000.00	336,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980,654.77	777,188,810.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8,005,654.77	1,114,088,810.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0,647,213.15	26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77,819.83	24,329,206.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519,906.87	714,546,614.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644,939.85	1,005,375,82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639,285.08	108,712,989.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040,271.27	55,077,276.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055,632.57	168,978,356.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015,361.30	224,055,632.5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752,191.00				164,545,702.59			10,582.87	31,061,477.14		252,418,313.73		556,788,267.33	18,476,206.86	575,264,47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752,191.00				164,545,702.59			10,582.87	31,061,477.14		252,418,313.73		556,788,267.33	18,476,206.86	575,264,47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62,133.07		-43,362,133.07	3,607,263.06	-39,754,870.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362,133.07		-43,362,133.07	16,320,535.45	-27,041,597.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42.25	3,442.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42.25	3,442.25
2. 其他权益工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2,716,714.6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752,191.00			164,545,702.59			10,582.87	31,061,477.14		209,056,180.66		513,426,134.26	22,083,469.92	535,509,604.1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752,191.00				164,545,702.59		211,558.64	10,582.87	25,103,854.09		266,949,960.56		565,573,849.75	17,103,095.37	582,676,94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752,191.00				164,545,702.59		211,558.64	10,582.87	25,103,854.09		266,949,960.56		565,573,849.75	17,103,095.37	582,676,945.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558.64		5,957,623.05		-14,531,646.83		-8,785,582.42	1,373,111.49	-7,412,470.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90,891.32		3,490,891.32	8,643,910.00	12,134,801.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	3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0,000.00	3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57,623.05		-18,022,538.15		-12,064,915.10	-7,620,798.51	-19,685,713.61
1. 提取盈余公积								5,957,623.05		-5,957,623.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64,915.10		-12,064,915.10	-7,620,798.51	-19,685,713.6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11,558.64						-211,558.64	-211,558.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752,191.00				164,545,702.59		10,582.87	31,061,477.14		252,418,313.73		556,788,267.33	18,476,206.86	575,264,474.1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752,191.00				161,846,829.09			9,892.66	31,061,477.14	222,780,415.41		524,450,80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752,191.00				161,846,829.09			9,892.66	31,061,477.14	222,780,415.41		524,450,805.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329,291.42		-45,329,291.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319,569.38		-45,319,569.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722.04			-9,722.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752,191.00				161,846,829.09			9,892.66	31,061,477.14	177,451,123.99		479,121,513.8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752,191.00				161,846,829.09		163,646.64	9,892.66	25,103,854.09	181,226,723.08		477,103,13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752,191.00				161,846,829.09		163,646.64	9,892.66	25,103,854.09	181,226,723.08		477,103,136.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3,646.64		5,957,623.05	41,553,692.33		47,347,668.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576,230.48		59,576,230.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57,623.05	-18,022,538.15		-12,064,915.10
1. 提取盈余公积									5,957,623.05	-5,957,623.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64,915.10		-12,064,915.1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63,646.64					-163,646.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752,191.00				161,846,829.09			9,892.66	31,061,477.14	222,780,415.41		524,450,805.3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新疆天顺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有限”）和自然人王普宇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0 日正式成立，2016 年 5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6827031595；

法定代表人：丁治平；

住所地：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屯坪北路 9 号乌鲁木齐综合保税区围网内查验库 CY066 室（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

办公地：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 52 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为 108,752,191 股，其中已流通股份为 101,181,500 股，流通受限股份为 7,570,691 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752,191.00 元。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业务性质：综合供应链管理及物流服务。

主要经营活动：第三方物流、供应链管理、物流园区经营、国际航空物流、国际铁路物流等。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管理层确认，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相应应收款项金额的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影响坏账准备转回占当期坏账准备转回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占相应应收款项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幅度超过 30%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重要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 5%以上股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长期股权投资 10%以上
重要的债务重组	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对净利润影响占比 10%以上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

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

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2、应收票据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票据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1)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票据，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期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公司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票据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③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票据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13、应收账款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账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1)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账款，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关联方产生的应收账款
组合 2：其他款项	本组合为非关联方产生的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账款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③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14、应收款项融资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

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15、其他应收款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其他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①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②若现有金融工具在报告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③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④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⑤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⑥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⑦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⑧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⑨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⑩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⑪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⑫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调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⑬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⑭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变化；⑮逾期超过 30 天。

（1）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关联方其他应收款款项
组合 2：其他款项	本组合为其他往来款项

(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8、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按合同或法律的规定确认	按合同或法律的规定确认	——
投资性房地产	40	5	2.375

20、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21、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3、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合同或法律的规定确认	按合同或法律的规定确认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5	会计估计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①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②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4、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9、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

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30、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本公司按照业务类型确定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计量方法：

1. 物流服务合同

第三方物流服务：具体根据接受服务方的物流服务需求提供物流服务完成后，以经第三方运输单位签单确认的运输结算单据及接受服务方签单确认的业务凭据作为已经提供服务的确认依据，以接受服务方签单确认的业务凭据及物流服务合同中约定的价格作为服务收入的计量依据。

2. 供应链服务合同

供应链服务收入以商品已经发出，收到已签收的计量单据或结算单据时确认收入。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3. 租赁合同

签订租赁合同并交付使用，根据租赁期间按月确认收入，详见“本附注三（三十）”。

31、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

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国际航空运输及国际铁路运输的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国际航空运输及国际铁路运输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4、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2.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

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无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收入、应税服务收入	免税、1%、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免征、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15%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5%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15%
新疆天汇汇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20%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20%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20%
阜康市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2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	20%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新疆天汇汇众供应链有限公司	20%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0%
新疆天宇力合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20%
新疆天世杰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20%
霍尔果斯新时速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
新疆天顺星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
新疆天顺思迅供应链有限公司	20%
新源县天顺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20%
天衡国际货运代理（海南）有限公司	20%
海南天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0%
海南鑫盛鲜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
新疆企茂供应链有限公司	20%
新疆汉通跨境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
霍尔果斯达尔道科技有限公司	免征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2018年7月12日，经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税务局《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备案，本公司自2018年7月1日起享受 SXA031900198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免征增值税。

2018年10月8日，经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税务局《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自2018年6月1日起享受 SXA031900198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免征增值税。

根据《跨境应税行为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和免税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号文附件四）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天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之孙公司新疆汉通跨境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天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属于以无运输工具承运方式提供的国际运输服务范围，免征增值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号）的规定，共7家公司享受免交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规定，共22家公司享受减半征收“六税两费”。

享受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税收优惠单位明细：

单位名称	是否享受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是否享受财税（2016）12 号
阜康市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是	是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是	是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新疆天汇汇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新疆天顺星辰供应链有限公司	是	是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新疆汉通跨境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新疆天顺思迅供应链有限公司	是	否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	是	否
新疆天汇汇众供应链有限公司	是	否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是	否
新疆天宇力合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新疆天世杰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霍尔果斯达尔道科技有限公司	是	否
新源县天顺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是	否
天衡国际货运代理（海南）有限公司	是	否
海南天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是	否
新疆企茂供应链有限公司	是	否
海南鑫盛鲜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是	否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是	否

3.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规定，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之孙公司新疆华晨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1 年至 2030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霍尔果斯达尔道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在霍尔果斯地区。根据《关于新疆困难地区及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财税〔2021〕27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在霍尔果斯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共 22 家公司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1	阜康市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2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3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	新疆天汇汇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5	新疆天汇汇众供应链有限公司
6	新疆天顺星辰供应链有限公司
7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8	新疆天顺思迅供应链有限公司
9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
10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1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12	新疆天宇力合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13	新疆天世杰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14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15	新源县天顺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16	天衡国际货运代理（海南）有限公司
17	海南天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8	新疆企茂供应链有限公司
19	海南鑫盛鲜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20	新疆汉通跨境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1	霍尔果斯新时速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2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 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对物流企业自有（包括自用和出租）或承租的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减按所属土地等级适用税额标准的 50% 计征城镇土地使用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0,248.83	54,478.43
银行存款	164,060,996.45	299,327,995.47
其他货币资金	6,444,000.00	4,284,483.03
合计	170,555,245.28	303,666,956.93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其他，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剔除，明细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5,746.68
保函保证金	6,440,000.00	3,840,000.00
其他	4,000.00	88,736.35
合计	6,444,000.00	4,284,483.0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9,892.68	
其中：		
股票投资	759,892.68	
其中：		
合计	759,892.68	

其他说明：

2020 年 8 月哈密天顺公司与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西钢”）签订了《铁精粉公路运输协议》，因青海西钢一直未能按约定结算周期回款，截至 2023 年青海西钢债务重组日，尚欠哈密天顺公司款项 6,427,604.35 元。

根据【（2023）青 01 破 5 号之二】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的裁定内容，通过西宁特钢转增股票抵债的方式，分配股票 228,196 股，公司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179,349.06	
商业承兑票据	45,021,180.51	59,036,258.72
合计	55,200,529.57	59,036,258.7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5,918,636.38	100.00%	718,106.81	1.28%	55,200,529.57
其中：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0,179,349.06	18.20%			10,179,349.06
商业承兑汇票	45,739,287.32	81.80%	718,106.81	1.57%	45,021,180.51
合计	55,918,636.38	100.00%	718,106.81	1.28%	55,200,529.57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9,458,413.45	100.00%	422,154.73	0.71%	59,036,258.72
其中：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59,458,413.45	100.00%	422,154.73	0.71%	59,036,258.72
合计	59,458,413.45	100.00%	422,154.73	0.71%	59,036,258.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18,106.8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5,739,287.32	718,106.81	1.57%
合计	45,739,287.32	718,106.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节第十节-第五章（12）、应收票据。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422,154.73	295,952.08				718,106.81
合计	422,154.73	295,952.08				718,106.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242,307.96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
合计	35,242,307.96	4,000,000.00

4、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9,563,547.03	235,152,241.25
1至2年	7,046,509.10	46,146,531.15
2至3年	6,770,297.12	28,348,714.66
3年以上	24,080,209.35	104,494.69
3至4年	23,975,714.66	104,494.69
4至5年	104,494.69	
合计	257,460,562.60	309,751,981.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7,460,562.60	100.00%	18,860,797.88	7.33%	238,599,764.72
其中：					
组合 2：其他款项	257,460,562.60	100.00%	18,860,797.88	7.33%	238,599,764.72
合计	257,460,562.60	100.00%	18,860,797.88	7.33%	238,599,764.72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9,751,981.75	100.00%	19,674,086.97	6.35%	290,077,894.78
其中：					
组合 2：其他款项	309,751,981.75	100.00%	19,674,086.97	6.35%	290,077,894.78
合计	309,751,981.75	100.00%	19,674,086.97	6.35%	290,077,894.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8,860,797.8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9,563,547.03	3,447,147.68	1.57%
1 至 2 年	7,046,509.10	1,235,957.68	17.54%
2 至 3 年	6,770,297.12	2,106,239.43	31.11%
3 至 4 年	23,975,714.66	11,987,857.34	50.00%
4 至 5 年	104,494.69	83,595.75	80.00%
合计	257,460,562.60	18,860,797.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业务进展情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剔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后的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使用简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74,086.97		585,949.09	227,340.00		18,860,797.88
合计	19,674,086.97		585,949.09	227,340.00		18,860,797.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7,34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0,272,075.46		30,272,075.46	11.76%	475,271.58
客户 2	27,830,000.00		27,830,000.00	10.81%	12,781,600.00
客户 3	19,880,878.50		19,880,878.50	7.72%	312,129.79
客户 4	17,998,145.44		17,998,145.44	6.99%	337,340.08
客户 5	16,748,326.26		16,748,326.26	6.51%	311,842.13
合计	112,729,425.66		112,729,425.66	43.79%	14,218,183.58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9,789,355.35	49,497,838.88
合计	19,789,355.35	49,497,838.88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11,750,000.00	
合计	11,750,000.0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35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244,105.86	52,289,582.24
合计	15,244,105.86	53,639,582.2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占用费		1,350,000.00
合计		1,35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 2：其他款项					
合计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0,000.00	100.00%	1,350,000.00	50.00%	1,350,000.00
其中：					
组合 2：其他款项	2,700,000.00	100.00%	1,350,000.00	50.00%	1,350,000.00
合计	2,700,000.00	100.00%	1,350,000.00	50.00%	1,35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50,000.00			1,350,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350,000.00			1,350,00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资金占用费	1,350,000.00		1,350,000.00			0.00
合计	1,350,000.00		1,350,000.0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客户 1	1,350,000.00	款项收回	现金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情况计提
合计	1,35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与客户 1 签订了《煤炭购销协议》，自 2018 年 5 月起合同未正常履行，公司根据协议计提资金占用利息 27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客户 1 已将资金占用利息全部支付完毕。报告期内转回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135.00 万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3,758,076.03	26,121,341.03
保证金及押金	10,355,697.00	23,191,539.00
备用金	532,500.03	757,273.37
其他	175,722.40	189,432.96
资金占用及利息费用		21,732,758.01
合计	34,821,995.46	71,992,344.3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907,946.46	40,921,770.43
1 至 2 年	807,002.76	7,677,357.94
2 至 3 年	2,756,493.84	2,047,049.73
3 年以上	22,350,552.40	21,346,166.27
3 至 4 年	1,744,649.73	3,739,400.42
4 至 5 年	3,739,400.42	6,286,055.30
5 年以上	16,866,502.25	11,320,710.55
合计	34,821,995.46	71,992,344.3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777,968.35	53.93%	17,839,069.93	95.00%	938,898.42
其中：					
客户 1	18,777,968.35	53.93%	17,839,069.93	95.00%	938,898.42
客户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44,027.11	46.07%	1,738,819.67	10.84%	14,305,207.44
其中：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组合 2：其他款项	16,044,027.11	46.07%	1,738,819.67	10.84%	14,305,207.44
合计	34,821,995.46	100.00%	19,577,889.60	56.22%	15,244,105.86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267,231.95	26.76%	18,083,701.74	93.86%	1,183,530.21
其中：					
客户 1	18,777,968.35	26.08%	17,839,069.93	95.00%	938,898.42
客户 2	489,263.60	0.68%	244,631.81	50.00%	244,631.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725,112.42	73.24%	1,619,060.39	3.07%	51,106,052.03
其中：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21,732,758.01	30.19%			21,732,758.01
组合 2：其他款项	30,992,354.41	43.05%	1,619,060.39	5.22%	29,373,294.02
合计	71,992,344.37	100.00%	19,702,762.13	27.37%	52,289,582.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7,839,069.9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8,777,968.35	17,839,069.93	18,777,968.35	17,839,069.93	95.00%	综合考虑经营状况
合计	18,777,968.35	17,839,069.93	18,777,968.35	17,839,069.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38,819.6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其他款项	16,044,027.11	1,738,819.67	10.84%
合计	16,044,027.11	1,738,819.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业务进展情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剔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后的其他应收款作为一个组合，使用简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19,060.39	18,083,701.74		19,702,762.1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04,184.64			304,184.64
本期转回	180,835.36	244,631.81		425,467.17
本期核销	3,590.00			3,59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38,819.67	17,839,069.93		19,577,889.6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业务进展情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剔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后的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使用简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702,762.13	304,184.64	425,467.17	3,590.00		19,577,889.60
合计	19,702,762.13	304,184.64	425,467.17	3,590.00		19,577,889.60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客户 1	244,631.81	款项收回	现金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情况计提
合计	244,631.81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与客户 1 签订了《煤炭购销协议》，自 2018 年 5 月起合同未正常履行。截至报告期末，客户 1 已退回以前年度全部预付货款 1,348.92 万元。报告期内转回坏账准备 24.46 万元。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保证金	3,59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往来款	18,777,968.35	4-5 年 3,538,241.83 元 5 年以上 15,239,726.52 元	53.93%	17,839,069.93
客户 2	往来款	1,740,349.73	2-3 年 2,200.00 元 3-4 年 1,738,149.73 元	5.00%	7,823.65
客户 3	保证金及往来款	1,092,981.00	1 年内 800,000.00 元 1-2 年 75,400.00 元 2-3 年 217,581.00 元	3.14%	298.44
客户 4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2.87%	100.00
客户 5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2.87%	100.00
合计		23,611,299.08		67.81%	17,847,392.02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400,637.98	94.37%	67,724,460.09	99.03%
1 至 2 年	1,070,391.40	3.69%	523,979.30	0.77%
2 至 3 年	507,157.36	1.74%	118,278.97	0.17%
3 年以上	57,172.37	0.20%	18,199.97	0.03%
合计	29,035,359.11		68,384,918.3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1	506,634.48	2-3 年	业务正在结算中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2	259,269.36	1-2 年	正在结算, 未实际完成
海南天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3	500,000.00	1-2 年	业务进行中, 未实际完成
合计		1,265,903.84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序号	单位全称	金额	比例
1	供应商 1	6,300,000.00	21.70%
2	供应商 2	4,774,652.92	16.44%
3	供应商 3	3,361,684.14	11.58%
4	供应商 4	3,234,446.89	11.14%
5	供应商 5	3,043,981.65	10.48%
合计		20,714,765.60	71.34%

其他说明: 无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24,936.24		5,724,936.24	4,483,209.20		4,483,209.20
在产品	2,945,628.81	1,152,033.71	1,793,595.10	1,515,124.17	900,001.99	615,122.18
库存商品	79,724,037.08	8,966,382.79	70,757,654.29	55,359,686.04		55,359,686.04
周转材料	339,153.55		339,153.55	635,727.40		635,727.40
合计	88,733,755.68	10,118,416.50	78,615,339.18	61,993,746.81	900,001.99	61,093,744.8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900,001.99	252,031.72				1,152,033.71
库存商品		8,966,382.79				8,966,382.79
合计	900,001.99	9,218,414.51				10,118,416.50

报告期内期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无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额	10,309,984.35	10,607,494.01
增值税留抵税额	1,428,724.12	636,697.17
预缴所得税	73,631.08	1,056,908.07
其他	829.00	5,911.61
合计	11,813,168.55	12,307,010.86

其他说明：无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17,830,695.79				2,561,120.58						20,391,816.37	
小计	17,830,695.79				2,561,120.58						20,391,816.37	
合计	17,830,695.79				2,561,120.58						20,391,816.3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对公司联营企业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按持股比例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2,561,120.58 元。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投资	20,116,665.54	20,092,688.48
合计	20,116,665.54	20,092,688.48

其他说明：

无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5,298,467.92	13,539,574.82		138,838,042.7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20,455.99			2,220,455.99
(1) 外购	2,220,455.99			2,220,455.99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4. 期末余额	127,518,923.91	13,539,574.82		141,058,498.7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066,486.07	3,112,015.42		22,178,501.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974,806.10	263,140.68		3,237,946.78
(1) 计提或摊销	2,974,806.10	263,140.68		3,237,946.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2,041,292.17	3,375,156.10		25,416,448.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477,631.74	10,164,418.72		115,642,050.46
2. 期初账面价值	106,231,981.85	10,427,559.40		116,659,541.2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555,259.64	44,270,189.9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9,555,259.64	44,270,189.9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333,355.63	19,114,236.30	19,754,901.41	6,321,024.28	68,523,517.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651.38	54,159.30	1,012,920.35	177,854.77	1,426,585.80
(1) 购置	181,651.38	54,159.30	1,012,920.35	177,854.77	1,426,585.8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948.26	7,057,286.47	277,932.28	7,454,167.01
(1) 处置或报废		118,948.26	7,057,286.47	277,932.28	7,454,167.01
4. 期末余额	23,515,007.01	19,049,447.34	13,710,535.29	6,220,946.77	62,495,936.4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29,991.98	3,088,321.00	10,514,342.60	5,020,672.12	24,253,327.70
2. 本期增加金额	557,881.01	1,272,531.76	1,972,234.99	456,643.40	4,259,291.16
(1) 计提	557,881.01	1,272,531.76	1,972,234.99	456,643.40	4,259,291.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856.40	5,207,171.02	263,914.67	5,571,942.09
(1) 处置或报废		100,856.40	5,207,171.02	263,914.67	5,571,942.09
4. 期末余额	6,187,872.99	4,259,996.36	7,279,406.57	5,213,400.85	22,940,676.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327,134.02	14,789,450.98	6,431,128.72	1,007,545.92	39,555,259.64
2. 期初账面价值	17,703,363.65	16,025,915.30	9,240,558.81	1,300,352.16	44,270,189.92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19,964.64	2,419,964.64
2. 本期增加金额	505,532.05		505,532.05
(1) 新增租赁	505,532.05		505,532.0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05,532.05	2,419,964.64	2,925,496.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58,824.79	1,358,824.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425.57	806,654.88	947,080.45
(1) 计提	140,425.57	806,654.88	947,080.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0,425.57	2,165,479.67	2,305,905.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5,106.48	254,484.97	619,591.45
2. 期初账面价值		1,061,139.85	1,061,139.8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新疆华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和 2021 年 6 月 1 日分别与供应商 1 签订集装箱半挂车租赁合同，租赁期限 3 年；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陆港联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 日与供应商 2 签订办公场地租赁合同，租赁期限 3 年。报告期内，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列报为使用权资产。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41.34			5,404,719.91	5,412,461.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741.34			5,404,719.91	5,412,461.2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74.01			4,600,446.24	4,602,020.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80			545,290.89	545,445.69
(1) 计提	154.80			545,290.89	545,445.6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28.81			5,145,737.13	5,147,465.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12.53			258,982.78	264,995.31
2. 期初账面价值	6,167.33			804,273.67	810,441.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75%。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41,081.11	173,144.31	53,180.24		261,045.18
工程费用摊销	631,402.05		73,160.88		558,241.17
合计	772,483.16	173,144.31	126,341.12		819,286.35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经营场所进行施工装修费用合计 173,144.31 元。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118,416.50	1,517,762.48	900,001.99	135,000.30
可抵扣亏损	15,578,624.47	2,336,793.67		
信用减值损失	30,785,516.99	5,474,609.21	28,277,390.88	4,923,231.69
递延收益	27,587,337.81	4,138,100.67	28,640,443.43	4,296,066.51
预计负债	47,041,935.78	7,056,290.37		
租赁负债	341,594.23	51,239.13		
合计	131,453,425.78	20,574,795.53	57,817,836.30	9,354,298.5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65,106.48	54,765.97		
合计	365,106.48	54,765.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74,795.53		9,354,298.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765.97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444,000.00	6,444,000.00	冻结资金	保函保证金、ETC 押金
应收票据	4,000,000.00	3,937,200.00	借款质押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967,340.87	3,543,119.28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741.34	6,012.53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90,205,386.91	78,085,874.42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04,624,469.12	92,016,206.23		
项目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284,483.03	4,284,483.03	冻结资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ETC 押金
应收票据	8,000,000.00	7,943,200.00	借款质押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967,340.87	3,637,204.80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741.34	6,167.33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37,525,942.25	115,627,842.67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53,785,507.49	131,498,897.83		

其他说明：

无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0	
抵押借款		55,070,965.27
保证借款	140,083,555.59	293,699,509.55
信用借款		7,3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43,053,212.50
保证+质押借款		7,608,127.78
附有追索权的票据		1,191,195.42
合计	144,083,555.59	407,923,010.5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期末质押借款中：本公司下属孙公司新疆天汇汇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以 1 张商业承兑票 500,000.00 元质押用于办理短期借款；本公司下属孙公司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以 1 张商业承兑汇票 3,500,000.00 元质押用于办理短期借款。

2. 本期末保证借款中：92,025,000.00 元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及王普宇夫妻提供保证担保；27,899,999.00 元由本公司及王普宇夫妻共同为下属子公司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保证担保；2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937,086.66	26,883,634.02
1 年以上	5,785,425.54	9,399,572.63
合计	18,722,512.20	36,283,206.6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1,253,454.92	尚未结算
供应商 2	1,24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2,493,454.92	

其他说明：

无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170,196.17	19,288,750.05
合计	20,170,196.17	19,288,750.05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7,619,250.85	6,380,142.55
代收代付款	826,511.22	778,940.80
往来款	11,704,434.10	11,799,666.70
其他	20,000.00	330,000.00
合计	20,170,196.17	19,288,750.0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5,0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5,000,000.00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无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15,310.85	718,873.39
1 年以上	73,504.49	243,811.54
合计	2,088,815.34	962,684.9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1	73,504.49	3 年期租赁收入
合计	73,504.49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40,830.83	9,742,582.36
货运代理费	97,745.37	70,647.50
运费	361,037.06	9,194,101.71
仓储费	647,053.23	
合计	2,046,666.49	19,007,331.5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285,218.36	27,913,566.58	25,820,670.11	10,378,114.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5,211.47	2,144,861.01	2,690,072.48	
三、辞退福利		82,140.53	82,140.53	
合计	8,830,429.83	30,140,568.12	28,592,883.12	10,378,114.8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38,303.19	24,255,513.19	21,977,322.83	10,216,493.55
2、职工福利费	40,350.00	703,075.78	718,990.78	24,435.00
3、社会保险费	145,001.96	1,205,065.40	1,350,067.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755.93	1,073,587.20	1,184,343.13	
工伤保险费	33,190.10	122,372.57	155,562.67	
长期护理保险费	1,055.93	9,105.63	10,161.56	
4、住房公积金		863,860.00	863,8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1,563.21	886,052.21	910,429.14	137,186.28
合计	8,285,218.36	27,913,566.58	25,820,670.11	10,378,114.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28,688.48	2,081,533.12	2,610,221.60	
2、失业保险费	16,522.99	63,327.89	79,850.88	
合计	545,211.47	2,144,861.01	2,690,072.48	

其他说明：

无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0,827.25	134,883.96
企业所得税	2,195,236.34	4,325,004.82
个人所得税	46,836.55	74,457.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426.66	39,412.7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印花税	59,860.15	166,459.38
房产税	63,868.45	86,747.10
教育费附加	69,288.11	37,462.86
其他税费	8,175.00	12,217.28
合计	2,948,518.51	4,876,645.72

其他说明：无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577,812.0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2,135.8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7,284.15	
合计	21,745,096.18	172,135.88

其他说明：无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63,470.74	2,094,384.75
合计	163,470.74	2,094,384.7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无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50,977.98	
未确认融资费用	-9,383.7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7,284.15	
合计	174,310.08	

其他说明：无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7,041,935.78		ASL 案件仲裁损失
合计	47,041,935.7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第十六章、承诺及或有事项”。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852,629.42		1,382,970.53	32,469,658.89	与资产相关按年限分摊
合计	33,852,629.42		1,382,970.53	32,469,658.89	

其他说明：

无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8,752,191.00						108,752,191.00

其他说明：

1. 实际控制人王普宇将持有的本公司 3,500,000 股限售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77.88%)质押给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十字支行，进行质押式融资，质押期限自 2023 年 8 月 31 日起。

2. 母公司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 19,600,000 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41.67%)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进行质押式融资，质押期限自 2023 年 7 月 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

3. 实际控制人胡晓玲将持有的本公司 4,200,000 股限售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99.99%)质押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进行质押式融资，质押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29 日起。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4,545,702.59			164,545,702.59
合计	164,545,702.59			164,545,702.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3、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582.87			10,582.87
合计	10,582.87			10,582.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061,477.14			31,061,477.14
合计	31,061,477.14			31,061,477.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2,418,313.73	266,949,960.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2,418,313.73	266,949,960.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62,133.07	3,490,891.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57,623.0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064,915.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9,056,180.66	252,418,313.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9,050,956.91	864,471,566.24	1,239,036,962.16	1,154,640,805.56
其他业务	1,080,786.28	1,305,639.30	2,192,720.79	1,887,409.16
合计	950,131,743.19	865,777,205.54	1,241,229,682.95	1,156,528,214.7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950,131,743.19	-	1,241,229,682.95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080,786.28	受托管理收入 681,341.73 元，其他收入 399,444.55 元	2,192,720.79	受托管理收入 1,886,792.46 元，其他收入 305,928.33 元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1%		0.18%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080,786.28	受托管理收入 681,341.73 元，其他收入 399,444.55 元	2,192,720.79	受托管理收入 1,886,792.46 元，其他收入 305,928.33 元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080,786.28	受托管理收入 681,341.73 元，其他收入 399,444.55 元	2,192,720.79	受托管理收入 1,886,792.46 元，其他收入 305,928.33 元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	0.00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949,050,956.91	-	1,239,036,962.16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950,131,743.19	865,777,205.54	950,131,743.19	865,777,205.54
其中：				
第三方物流业务	777,787,198.16	708,174,975.34	777,787,198.16	708,174,975.34
供应链管理业务	107,573,995.71	99,649,001.12	107,573,995.71	99,649,001.12
国际航空物流服务	24,828,565.76	18,418,554.62	24,828,565.76	18,418,554.62
国际铁路物流服务	33,606,728.60	29,602,204.10	33,606,728.60	29,602,204.10
物流园区经营	4,999,751.70	5,298,512.73	4,999,751.70	5,298,512.73
其他业务	1,335,503.26	4,633,957.63	1,335,503.26	4,633,957.63
按经营地区分类	950,131,743.19	865,777,205.54	950,131,743.19	865,777,205.54
其中：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	573,763,094.75	533,334,868.11	573,763,094.75	533,334,868.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外	376,368,648.44	332,442,337.43	376,368,648.44	332,442,337.4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950,131,743.19	865,777,205.54	950,131,743.19	865,777,205.54
其中：				
直接销售	950,131,743.19	865,777,205.54	950,131,743.19	865,777,205.54
合计	950,131,743.19	865,777,205.54	950,131,743.19	865,777,205.5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签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2,395,774.44 元，其中，70,855,633.19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842,535.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697,606.25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无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7,810.68	831,575.16
教育费附加	406,923.06	702,922.61
房产税	1,204,371.85	1,329,558.76
土地使用税	138,454.88	354,782.00
车船使用税	46,502.43	53,803.22
印花税	587,200.54	891,090.76
合计	2,831,263.44	4,163,732.51

其他说明：

无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036,950.45	15,188,908.41
办公费	270,332.21	130,669.34
业务招待费	3,702,360.98	2,709,503.87
差旅费	783,697.49	391,899.33
通讯费	100,972.23	104,253.77
汽车费用	625,908.06	956,097.39
中介咨询费	7,352,342.97	3,176,941.76
折旧摊销费	2,296,584.86	2,343,863.35
保险费	121,395.36	135,449.07
其他	1,258,078.80	1,662,417.48
合计	32,548,623.41	26,800,003.77

其他说明：

无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72,134.52	10,351,891.31
办公费	199,368.97	522,983.96
业务招待费	1,170,610.00	1,225,301.88
差旅费	893,676.10	913,026.00
通讯费	29,382.89	38,349.13
汽车费用	466,849.84	529,923.25
折旧摊销费	719,323.35	831,085.36
保险费	661,068.47	1,342,422.83
其他	749,113.82	824,043.27
合计	14,861,527.96	16,579,026.99

其他说明：

无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645,910.87	16,020,265.92
利息收入	-3,724,987.17	-6,809,734.02
汇兑损失	-438,425.63	54,876.45
手续费支出	156,325.36	1,063,847.58
贴现费用	150,957.29	931,537.48
担保费	1,416,054.46	1,971,000.00
合计	10,205,835.18	13,231,793.4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密综合物流配送中心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969,766.20	969,766.20
自治区物流及寄递企业购置 X 光安检机补助资金	309,999.96	309,999.96
新疆物流交易平台建设项目补贴	51,744.41	56,487.96
2010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综合物流配送中心）	47,499.96	47,499.96
贷款贴息		-31,000.00
社保补贴	105,956.31	164,522.09
其他	80.89	
设备补贴	3,960.00	3,960.00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扣除	9,458.75	70,061.32
合计	1,498,466.48	1,591,297.49

4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075.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977.06	292,688.48
合计	65,052.34	292,688.48

其他说明：无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61,120.58	2,448,341.57
债务重组收益	-3,079,685.32	
其他	-173,735.88	-3,114,070.05
合计	-692,300.62	-665,728.48

其他说明：

2020 年 8 月哈密天顺公司与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西钢”）签订了《铁精粉公路运输协议》，因青海西钢一直未能按约定结算周期回款，截至 2023 年青海西钢债务重组日，尚欠哈密天顺公司款项 6,427,604.35 元。根据【（2023）青 01 破 5 号之二】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的裁定内容，豁免青海西钢债务 1,975,221.41 元不再进行清偿，通过西宁特钢转增股票抵债的方式清偿债务 1,823,281.31 元，上述因素影响，公司确认债务重组损失 3,079,685.32 元。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95,952.08	691,141.5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85,949.09	-9,416,870.8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1,282.53	948,383.60
应收利息坏账损失	1,350,000.00	
合计	1,761,279.54	-7,777,345.70

其他说明：

无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218,414.51	-51,000.97
合计	-9,218,414.51	-51,000.97

其他说明：

无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780,151.40	-188,573.29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往来款清理	-29,972.50	216,749.17	-29,972.50
罚没收入		800.00	
其他	8,576.79		8,576.79
合计	-21,395.71	217,549.17	-21,395.71

其他说明：

无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00.00	118,000.00	5,000.00
已决诉讼冲回		-4,048,19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62,336.55	5,665.59	62,336.55
预计负债赔偿支出	47,041,935.78	0.00	47,041,935.78
其他	404,959.56	159,520.29	404,959.56
合计	47,514,231.89	-3,765,004.12	47,514,231.89

其他说明：

无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82,236.85	8,020,848.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303,838.99	524,995.46
其他	868,791.65	430,156.83
合计	-3,952,810.49	8,976,001.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994,408.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49,161.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6,450.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68,791.6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6,642.0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7,036.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9,413.48
其他	-69,871.82
所得税费用	-3,952,810.49

其他说明：

无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57,296,800.00	31,382,997.00
保证金及押金	37,183,779.59	29,799,969.00
往来款	10,754,863.71	7,412,180.81
利息收入	1,110,691.96	1,018,914.71
其他	116,140.56	319,501.60
合计	106,462,275.82	69,933,563.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26,707,447.61	40,092,035.59
付现费用	16,511,241.12	11,627,137.29
往来款	6,179,239.42	14,980,354.36
其他	862,702.85	165,977.89
合计	50,260,631.00	66,865,505.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潭牛)文昌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款		19,800,000.00
合计		19,8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占用	58,736,447.17	267,244,606.60
收回其他应收款项	4,000,000.00	2,949,900.00
票据保证金		13,725,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163,083.20
合计	62,736,447.17	285,082,589.8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占用	37,839,091.00	287,447,982.38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担保费	2,570,000.00	
其他	385,010.80	374,625.00
票据保证金		7,608,564.81
合计	40,794,101.80	295,431,172.1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扣除附追索权票据)+应付利息 (银行)	406,731,815.10	196,924,999.00	11,875,933.58	471,449,192.09		144,083,555.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00,000.00	25,025.18	33,447,213.15		21,577,812.03
应付股利			12,716,714.64	10,173,371.71	2,543,342.93	
其他应付款-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971,000.00		1,441,500.00	2,570,000.00		842,500.00
合计	408,702,815.10	251,924,999.00	26,059,173.40	517,639,776.95	2,543,342.93	166,503,867.62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本公司、新疆天顺中运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运航空”）与 ASL Airlines Belgium SA（以下简称“ASL”）因航空服务协议产生纠纷。2023 年 10 月，本公司收到英国国际商会国际仲裁法院的仲裁判决（仲裁案件编号 ICC 26118/AZR/SPN/AB/CPB），本公司和中运航空应根据共同和连带责任向 ASL 支付 3,736,699.43 欧元作为赔偿金，向 ASL 支付上述赔偿金的简单利息（年利率为 8%，即每日 1073.54 欧元）从账单日期（2019 年 09 月 09 日）到支付之日，向 ASL 支付各方费用和仲裁费用 394,041.43 英镑和 116,250 美元。

本公司按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汇率将上述仲裁赔偿金额折算为人民币 47,041,935.78 元，并确认预计负债。上述预计负债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未来可能会影响本公司现金流量。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041,597.62	12,134,801.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18,414.51	51,000.97
信用减值损失	-1,761,279.54	7,777,345.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97,237.94	7,882,197.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947,080.45	806,654.88
无形资产摊销	545,445.69	637,531.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6,341.12	52,866.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0,151.40	188,573.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336.55	5,665.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052.34	-292,688.4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645,910.87	16,020,265.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2,300.62	665,728.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20,497.03	524,995.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765.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21,594.36	10,547,277.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051,104.35	-15,335,408.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56,484.76	-41,311,151.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54,583.82	355,655.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1,460,259.16	298,320,682.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8,320,682.47	252,536,571.2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860,423.31	45,784,111.1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1,460,259.16	298,320,682.47
其中：库存现金	50,248.83	54,478.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410,010.33	298,266,204.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460,259.16	298,320,682.47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5,268,140.80		需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用途使用的银行借款余额
合计	5,268,140.80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2,650,986.12	1,146,527.78	尚未收到定期存款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	6,444,000.00	4,284,483.03	受限的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等
合计	9,094,986.12	5,431,010.81	

其他说明：

无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984,680.41
其中：美元	280,215.23	7.0827	1,984,680.4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208,620.93
其中：美元	29,455.00	7.0827	208,620.93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233,818.35
其中：美元	21,200.00	7.0827	150,153.24
欧元	10,645.50	7.8592	83,665.11
合同负债			40,583.87
其中：美元	5,730.00	7.0827	40,583.87

其他说明：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设立喀什乾泰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100.00%，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运营。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58,000,000.00	新疆哈密市	新疆哈密市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阜康市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	新疆阜康市	新疆阜康市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	新疆富蕴县	新疆富蕴县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	新疆伊犁州	新疆伊犁州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软件开发	57.00%		投资设立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新疆博乐市	新疆博乐市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新疆奇台县	新疆奇台县	综合物流服务	55.00%		收购
新疆天汇汇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新疆玛纳斯县	新疆玛纳斯县	综合物流服务		55.00%	投资设立
新疆天汇汇众供应链有限公司	5,000,000.00	新疆昌吉州	新疆昌吉州	综合物流服务		55.00%	投资设立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综合物流服务		55.00%	投资设立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¹	5,000,000.00	新疆霍尔果斯市	新疆霍尔果斯市	综合物流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新疆霍尔果斯市	新疆霍尔果斯市	综合物流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新疆天宇力合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新疆玛纳斯县	新疆玛纳斯县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天世杰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新疆托克逊县	新疆托克逊县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综合物流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霍尔果斯新时速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新疆霍尔果斯市	新疆霍尔果斯市	综合物流服务	70.00%		投资设立
新疆天顺星辰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新疆昌吉州	新疆昌吉州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综合物流服务	95.00%		投资设立
新疆汉通跨境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新疆喀什地区	新疆喀什地区	综合物流服务		95.00%	投资设立
西安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陕西省西咸新区	陕西省西咸新区	综合物流服务		95.00%	投资设立
喀什乾泰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新疆喀什地区	新疆喀什地区	综合物流服务		95.00%	投资设立
霍尔果斯达尔道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新疆霍尔果斯市	新疆霍尔果斯市	软件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新源县天顺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	新疆新源县	新疆新源县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天顺思迅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新疆呼图壁县	新疆呼图壁县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鑫盛鲜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海南海口市	海南海口市	综合物流服务	55.00%		投资设立
新疆企茂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天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海南海口市	海南海口市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衡国际货运代理（海南）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海南海口市	海南海口市	综合物流服务		49.00%	收购
海南天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海南海口市	海南海口市	综合物流服务		49.00%	收购

注：1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注销。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1）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天宇持有天衡国际 49.00%的股权，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天宇与天衡国际的少数股东深圳菲尼克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王晓龙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天宇持有天衡国际 100.00%的表决权。

（2）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天宇持有海南天运 49.00%的股权，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天宇与海南天运的少数股东深圳菲尼克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王晓龙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天宇持有海南天运 100.00%的表决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5.00%	16,234,603.43	12,716,714.64	19,235,146.45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49.00%	833,367.81		6,401,025.30
霍尔果斯新时速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0.00%	-2,847.97		13,162.62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49.00%	-3,279.48		
海南鑫盛鲜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5.00%	-8,812.89		244,218.37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49.00%	-28,563.80		1,514,880.39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3.00%	-154,112.27		-712,715.14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5.00%	-271,237.02		90,882.9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81,557,958.63	2,746,545.29	184,304,503.92	141,559,734.03		141,559,734.03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7,324,028.41	1,522,936.68	28,846,965.09	27,029,305.62		27,029,305.62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23,726,480.87	1,670,333.08	25,396,813.95	12,104,420.96	229,076.05	12,333,497.01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3,130,162.09	1,868.94	3,132,031.03	40,438.39		40,438.39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82,158.82	765.39	682,924.21	2,340,401.27		2,340,401.27
海南鑫盛鲜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36,526.21	358,292.39	594,818.60	52,111.11		52,111.11
霍尔果斯新时速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3,877.89		43,877.89	2.50		2.50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10,511,283.83	3,774,200.03	214,285,483.86	179,358,244.62		179,358,244.62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2,301,987.49	1,539,561.72	33,841,549.21	26,599,149.38		26,599,149.38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25,564,813.06	1,458,913.61	27,023,726.67	15,661,160.37		15,661,160.37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3,291,793.09	4,446.85	3,296,239.94	146,353.84		146,353.84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13,636.01	765.39	914,401.40	2,213,477.83		2,213,477.83
海南鑫盛鲜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38,108.93	412,423.43	650,532.36	88,240.68		88,240.68
霍尔果斯新时速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7,830.36	2,236.02	40,066.38	140.00		140.00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85,348.27	145.00	85,493.27	88,522.50		88,522.5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86,178,166.47	36,076,896.52		37,644,709.89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32,307,186.23	1,700,750.64		618,429.21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6,692.81		-2,348.19
霍尔果斯新时速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9,493.24		-4,568.98
海南鑫盛鲜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38,938.08	-19,584.19		3,060.96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58,293.46		-9,336.54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58,400.63		-2,435.98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99,163.24	-5,424,740.36		2,614,529.40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611,138,040.72	21,001,462.53		-58,183,406.11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30,915,243.30	8,704,477.32		6,200,524.03
伊犁天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7,323.24		-4,304.05
霍尔果斯新时速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5,480.92		-21,387.86
海南鑫盛鲜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32,594.31	-337,708.32		-211,238.89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151,423.21		2,449,971.68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31,533.59		-2,391.00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7,424,849.02	-4,917,960.43		-3,804,821.46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铁路运输业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宝顺新兴	宝顺新兴
流动资产	49,484,665.61	45,577,608.79
非流动资产	675,441.91	840,141.52
资产合计	50,160,107.52	46,417,750.31
流动负债	8,419,899.63	9,492,905.0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8,419,899.63	9,492,905.0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287,506.02	18,831,671.0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452,701.87	18,093,174.1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452,701.87	18,093,174.1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8,601,731.05	79,675,648.34
净利润	5,226,776.70	4,996,615.4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226,776.70	4,996,615.4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27,830,000.00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乾泰吉宇公司航空运输业务产生的应收政府补贴款 2,783.00 万元，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暂未支付。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期其 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33,852,629.42			1,382,970.53		32,469,658.8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852,629.42			1,382,970.53		32,469,658.89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密综合物流配送中心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969,766.20	969,766.20
自治区物流及寄递企业购置 X 光安检机补助资金	309,999.96	309,999.96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9,458.75	70,061.32
新疆物流交易平台建设项目补贴	51,744.41	56,487.96
2010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综合物流配送中心）	47,499.96	47,499.96
社保补贴	105,956.31	164,522.09
贷款贴息		-31,000.00
设备补贴	3,960.00	3,960.00
其他	80.89	
航空运输补贴冲减营业成本	7,457,800.00	7,125,500.00
合计	8,956,266.48	8,716,797.49

其他说明：

无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报告第十节-第五章（11、12、13、14、15、16）。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将风险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金融机构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重视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信息交流及国家金融政策的调整，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调整长、短期借款额度的比例，通过扩大及缩减投资规模来增加及减少相应银行借款数额以控制及减少由利率带来的风险。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带息债务主要为短期借款 143,924,999.00 元（本金），长期借款 21,552,786.85 元（一年内到期 21,552,786.85 元），借款期内的利率不变。

2. 价格风险

公司以市场价格开展供应链管理服务、第三方物流服务、国际航空物流服务、国际铁路物流服务等业务，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公司价格风险主要受客户的生产需求、地区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及市场需求影响市场价格。公司重视市场的变化及分析，及时采取防范措施应对市场需求和市场风险，并在此基础上，调整经营策略及采购政策，降低成本费用，拓展客户渠道和销售网络，通过规模效益发挥对市场价格的影响来控制及减少服务及商品价格风险。

（二）信用风险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公司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形成重大损失，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为降低信用风险，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公司设定了必要的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建立了信用防范、合同管理及应收款项的回收制度，对销售业务的主要环节进行控制，通过建立客户档案，对客户授信进行评级分类，规范赊销标准，确定专门部门、划分不同信用额度分级进行审批，通过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控制和监督以降低合同执行风险。此外，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112,729,425.66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43.79%。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保持合理的负债比率，避免债务扩大过快，公司同时拓展其他融资领域，使融资在品种结构、时间结构上更趋适用，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按期偿还到期债务。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和贴现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35,242,307.96	全部终止确认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金融机构
票据背书和贴现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	未终止确认	
票据背书和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1,750,000.00	全部终止确认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金融机构
合计		50,992,307.96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和贴现	35,242,307.96	50,190.29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和贴现	11,750,000.00	23,540.82
合计		46,992,307.96	73,731.11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背书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59,892.68		39,906,020.89	40,665,913.5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9,892.68		39,906,020.89	40,665,913.57
（4）股票投资	759,892.68			759,892.68
（5）股权投资			20,116,665.54	20,116,665.54
（6）应收票据			19,789,355.35	19,789,355.3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59,892.68		39,906,020.89	40,665,913.5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计量日根据相同或资产在活跃市场中的公开价格信息进行确认。

3、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公司的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为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持股比例计算。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舟山	股权投资	61,000,000.00	43.25%	43.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舟山泰盛聚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的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9.18% 的股份表决权全权委托给王普宇行使，王普宇、胡晓玲分别持有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8.87%、9.08% 的股份。

（2）王普宇、胡晓玲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 4.13% 的股份、3.86% 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普宇、胡晓玲夫妇。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第十章、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十节第十章、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乌鲁木齐天恒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直能源鄯善工业园区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舟山天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菲尼克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孙公司股东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悦酒店	其他关联方
王继芳	其他关联方
公司董监高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直能源鄯善工业园区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铁路专线物流服务费	24,193,045.24	45,000,000.00	否	
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050,309.75	5,893,048.73	否	120,735,398.89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担保费	1,416,054.46		否	1,971,000.00
乌鲁木齐天恒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停车费	680,458.44	700,000.00	否	670,548.87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悦酒店	住宿费	102,814.00	200,000.00	否	21,19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菲尼克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航空运输服务	736,312.48	3,701,902.6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孙公司海南天运公司为其少数股东深圳菲尼克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提供国际航空运输服务 61,142.5 元；公司控股孙公司天衡国际公司为其少数股东深圳菲尼克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提供国际航空运输服务 60,329.38 元；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天宇为其提供国际航空运输服务 614,840.60 元。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舟山天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霍尔果斯永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新疆天聚人和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	经营托管	2021年07月01日	2023年05月10日	合同定价	681,341.73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具体详见“第六节第十六章、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房屋	50,372.57	51,942.90
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30,049.8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41,718.75	39,357.30			43,804.69	41,325.17				
王继芳	车辆	53,2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2022年06月10日	2023年06月09日	是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2年06月24日	2023年06月23日	是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750,000.00	2022年11月22日	2023年03月25日	是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	2022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是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2年06月24日	2023年06月24日	是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2年06月28日	2023年06月24日	是
新疆天世杰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2022年06月07日	2023年06月07日	是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7,100,000.00	2022年08月10日	2023年08月10日	是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	2022年08月15日	2023年08月10日	是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9月01日	2023年09月01日	是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2022年09月23日	2023年09月22日	是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9月30日	2023年09月06日	是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850,000.00	2022年11月21日	2023年07月01日	是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2023年12月07日	2024年12月06日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2023年12月11日	2024年12月10日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3年12月15日	2024年12月14日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9,999,999.00	2023年12月22日	2024年12月21日	否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3年12月30日	2024年12月30日	否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9月05日	2024年09月05日	否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9月20日	2024年09月05日	否
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9,900,000.00	2023年12月28日	2024年12月28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11,226,300.00	2022年02月18日	2023年02月18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7,573,700.00	2022年02月25日	2023年02月25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3,000,000.00	2022年03月16日	2023年03月15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10,000,000.00	2022年04月08日	2023年01月27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7,300,000.00	2022年05月19日	2023年01月27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10,000,000.00	2022年05月24日	2023年01月27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10,000,000.00	2022年06月24日	2023年06月24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5,000,000.00	2022年08月24日	2023年08月23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10,000,000.00	2022年09月02日	2023年09月01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8,955,000.00	2022年09月09日	2023年09月09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7,645,000.00	2022年09月16日	2023年09月16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10,000,000.00	2022年09月21日	2023年07月20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8,000,000.00	2022年09月22日	2023年09月22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5,000,000.00	2022年09月30日	2023年07月20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13,000,000.00	2022年10月09日	2023年02月03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2,000,000.00	2022年11月11日	2023年02月03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7,500,000.00	2022年11月16日	2023年11月16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4,000,000.00	2022年11月18日	2023年11月18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6,000,000.00	2022年12月06日	2023年12月06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25,000,000.00	2022年12月20日	2023年11月19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	10,000,000.00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6月19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	10,000,000.00	2022年06月27日	2023年06月26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	10,000,000.00	2022年06月28日	2023年06月21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	15,000,000.00	2022年12月15日	2023年06月19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6月28日	2023年06月28日	是
王普宇、胡晓玲	43,000,000.00	2022年03月24日	2023年02月15日	是
王普宇、胡晓玲	43,000,000.00	2023年03月14日	2023年12月26日	是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9,900,000.00	2023年01月05日	2024年01月05日	否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35,000,000.00	2023年03月22日	2024年03月21日	否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3,000,000.00	2023年04月14日	2024年04月14日	否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2,000,000.00	2023年04月20日	2024年04月14日	否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1,000,000.00	2023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7日	否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3,000,000.00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0日	否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5,000,000.00	2023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3日	否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2,250,000.00	2023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1日	否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7,570,440.00	2023年11月27日	2024年11月27日	否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6,039,760.00	2023年12月01日	2024年12月01日	否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6,500,000.00	2023年12月11日	2024年12月11日	否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	10,764,800.00	2023年12月21日	2024年12月2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4,500,000.00 元，系由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本金余额 1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

2、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4,500,000.00 元，系由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本金余额 1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

3、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1,000,000.00 元，系由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本金余额 1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

4、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9,999,999.00 元，系由王普宇、胡晓玲、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回族自治州分行借款 8,000,000.00 元，系由王普宇、胡晓玲、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本金余额 1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

6、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分行借款 5,000,000.00 元，系由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本金余额 1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

7、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分行借款 5,000,000.00 元，系由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本金余额 1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

8、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9,900,000.00 元，系由王普宇、胡晓玲、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9、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9,900,00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最高债权额 40,000,000.00 元保证担保。

10、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35,000,00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限额 10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

11、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分行借款 3,000,00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最高本金余额 6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

12、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分行借款 2,000,00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最高本金余额 60,000,000.00 元连带责任保证。

13、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1,000,00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4、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3,000,00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5、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5,000,00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6、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2,250,00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7、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7,570,44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8、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6,039,76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9、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6,500,00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 10,764,800.00 元，系由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王普宇、胡晓玲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647,200.00	5,565,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2,850.18	20.24
预付款项	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1,013,057.26	
其他应收款	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21,732,758.0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直能源鄯善工业园区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1,560,697.00	
其他应付款	舟山天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842,500.00	1,971,000.00
其他应付款	王继芳	53,2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哈密分公司	1,000.00	1,000.00
预收款项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1,730.01	
预收款项	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	922.67	
预收款项	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哈密分公司	659.64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新疆天顺中运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运航空”）与 ASL Airlines Belgium SA（以下简称“ASL”）因航空服务协议产生纠纷。2023 年 10 月，本公司收到英国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的仲裁判决（仲裁案件编号 ICC 26118/AZR/SPN/AB/CPB），本公司和中运航空应根据共同和连带责任向 ASL 支付 3,736,699.43 欧元作为赔偿金，向 ASL 支付上述赔偿金的简单利息（年利率为 8%，即每日 1,073.54 欧元）从账单日期（2019 年 09 月 09 日）到支付之日，向 ASL 支付各方费用和仲裁费用 394,041.43 英镑和 116,250 美元。

本公司按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汇率将上述仲裁赔偿金额折算为人民币 47,041,935.78 元，并确认预计负债。

根据《民事诉讼法》和英国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的仲裁裁定，上述仲裁裁定需要国内法院承认和执行。截止报告日，国内法院尚未接到英国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对上述仲裁事项的材料和相关结果，无法对上述案件作出最终判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08,752,19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2023 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8,205,801.60	125,451,032.83
1 至 2 年	1,971,927.39	2,067,686.97
2 至 3 年	2,067,686.97	2,701,064.18
3 年以上	2,805,558.87	104,494.69
3 至 4 年	2,701,064.18	104,494.69
4 至 5 年	104,494.69	
合计	85,050,974.83	130,324,278.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050,974.83	100.00%	1,773,690.67	2.09%	83,277,284.16
其中：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6,698,625.36	7.88%			6,698,625.36
组合 2：其他款项	78,352,349.47	92.12%	1,773,690.67	2.26%	76,578,658.80
合计	85,050,974.83	100.00%	1,773,690.67	2.09%	83,277,284.16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324,278.67	100.00%	1,206,177.45	0.93%	129,118,101.22
其中：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5,727,997.65	4.40%			5,727,997.65
组合 2：其他款项	124,596,281.02	95.60%	1,206,177.45	0.97%	123,390,103.57
合计	130,324,278.67	100.00%	1,206,177.45	0.93%	129,118,101.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73,690.6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6,698,625.36		
1 年以内	970,627.71		
1 至 2 年	1,883,086.49		
2 至 3 年	2,067,686.97		
3 至 4 年	1,777,224.19		
组合 1 小计	6,698,625.36		
组合 2：其他款项	78,352,349.47	1,773,690.67	2.26%
1 年以内	77,235,173.89	1,212,592.23	1.57%
1 至 2 年	88,840.90	15,582.69	17.54%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923,839.99	461,920.00	50.00%
4 至 5 年	104,494.69	83,595.75	80.00%
组合 2 小计	78,352,349.47	1,773,690.67	2.26%
合计	85,050,974.83	1,773,690.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业务进展情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剔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后的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使用简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6,177.45	794,853.22		227,340.00		1,773,690.67
合计	1,206,177.45	794,853.22		227,340.00		1,773,690.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7,34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6,281,400.84		16,281,400.84	19.14%	255,617.99
客户 2	11,069,997.62		11,069,997.62	13.02%	173,798.96
客户 3	9,339,066.62		9,339,066.62	10.98%	146,623.35
客户 4	8,824,308.69		8,824,308.69	10.38%	138,541.65
客户 5	6,706,113.03		6,706,113.03	7.88%	105,285.97
合计	52,220,886.80		52,220,886.80	61.40%	819,867.9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2,628,400.75	25,067,380.10
应收股利		9,314,309.29
其他应收款	79,582,587.33	131,859,563.26
合计	112,210,988.08	166,241,252.6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占用费	32,628,400.75	25,067,380.10
合计	32,628,400.75	25,067,380.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28,400.75	100.00%			32,628,400.75
其中：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32,628,400.75	100.00%			32,628,400.75
组合 2：其他款项					
合计	32,628,400.75	100.00%			32,628,400.75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17,380.10	100.00%	1,350,000.00	5.11%	25,067,380.10
其中：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23,717,380.10	89.78%			23,717,380.10
组合 2：其他款项	2,700,000.00	10.22%	1,350,000.00	50.00%	1,350,000.00
合计	26,417,380.10	100.00%	1,350,000.00	5.11%	25,067,380.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50,000.00			1,350,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350,000.00			1,350,00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资金占用费	1,350,000.00		1,350,000.00			0.00
合计	1,350,000.00		1,350,000.0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客户 1	1,350,000.00	款项收回	现金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情况计提
合计	1,35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与客户 1 签订了《煤炭购销协议》，自 2018 年 5 月起合同未正常履行，公司根据协议计提资金占用利息 27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客户 1 已将资金占用利息全部支付完毕。报告期内转回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135.00 万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 1		9,314,309.29
合计		9,314,309.29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3,043,809.23	137,616,511.64
保证金及押金	4,890,700.00	10,512,400.00
备用金	420,281.99	485,993.51
其他	103,777.84	97,705.70
资金占用及利息费用		1,985,725.37
合计	98,458,569.06	150,698,336.2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388,953.43	125,204,587.79
1 至 2 年	16,675,188.59	2,915,599.90
2 至 3 年	705,542.11	1,543,230.00
3 年以上	21,688,884.93	21,034,918.53
3 至 4 年	1,243,230.00	3,930,757.46
4 至 5 年	3,930,757.46	6,442,172.52
5 年以上	16,514,897.47	10,661,988.55
合计	98,458,569.06	150,698,336.2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777,968.35	19.07%	17,839,069.93	95.00%	938,898.42
其中：					
客户 1	18,777,968.35	19.07%	17,839,069.93	95.00%	938,898.42
客户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680,600.71	80.93%	1,036,911.80	1.30%	78,643,688.91
其中：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73,032,175.45	74.18%			73,032,175.45
组合 2：其他款项	6,648,425.26	6.75%	1,036,911.80	15.60%	5,611,513.46
合计	98,458,569.06	100.00%	18,875,981.73	19.17%	79,582,587.3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267,231.95	12.79%	18,083,701.74	93.86%	1,183,530.21
其中：					
客户 1	18,777,968.35	12.46%	17,839,069.93	95.00%	938,898.42
客户 2	489,263.60	0.32%	244,631.81	50.00%	244,631.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431,104.27	87.21%	755,071.22	0.57%	130,676,033.05
其中：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118,778,467.03	78.82%			118,778,467.03
组合 2：其他款项	12,652,637.24	8.40%	755,071.22	5.97%	11,897,566.02
合计	150,698,336.22	100.00%	18,838,772.96	12.50%	131,859,563.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7,839,069.9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8,777,968.35	17,839,069.93	18,777,968.35	17,839,069.93	95.00%	综合考虑经营状况
合计	18,777,968.35	17,839,069.93	18,777,968.35	17,839,069.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36,911.8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73,032,175.45		
组合 2：其他款项	6,648,425.26	1,036,911.80	15.60%
合计	79,680,600.71	1,036,911.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业务进展情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剔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后的其他应收款作为一个组合，使用简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755,071.22	18,083,701.74		18,838,772.96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85,432.28			285,432.28
本期转回	1.70	244,631.81		244,633.51
本期转销	3,590.00			3,59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36,911.80	17,839,069.93		18,875,981.7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38,772.96	285,432.28	244,633.51	3,590.00		18,875,981.73
合计	18,838,772.96	285,432.28	244,633.51	3,590.00		18,875,981.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客户 1	244,631.81	款项收回	现金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情况计提
合计	244,631.81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与客户 1 签订了《煤炭购销协议》，自 2018 年 5 月起合同未正常履行。截至报告期末，客户 1 已退回以前年度全部预付货款 1,348.92 万元。报告期内转回坏账准备 24.46 万元。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保证金	3,59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往来款	25,776,436.34	1 年以内	26.18%	
客户 2	往来款	24,733,089.50	1 年以内	25.12%	
客户 3	往来款	18,777,968.35	4-5 年 3,538,241.83 元 5 年以上 15,239,726.52 元	19.07%	17,839,069.93
客户 4	往来款	17,584,965.61	1 年内 920,000.00 元 1-2 年 16,664,965.61 元	17.86%	
客户 5	往来款	1,900,684.02	1-2 年 200.00 元 2-3 年 120,000.00 元 3-4 年 1,243,230.00 元 4-5 年 204,100.00 元 5 年以上 333,154.02 元	1.93%	
合计		88,773,143.82		90.16%	17,839,069.9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5,696,298.93	570,000.00	135,126,298.93	135,456,298.93		135,456,298.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391,816.37		20,391,816.37	17,830,695.79		17,830,695.79
合计	156,088,115.30	570,000.00	155,518,115.30	153,286,994.72		153,286,994.7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58,000,000.00						58,000,000.00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70,000.00				570,000.00		0.00	570,000.00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阜康市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951,293.57						3,951,293.57	
新疆天恒际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新疆天宇力合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新疆天世杰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10,000.00				710,000.00	
霍尔果斯新时速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855,005.36		10,000.00				1,865,005.36	
乌鲁木齐国际陆港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新疆天顺星辰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疆乾泰吉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750,000.00						4,750,000.00	
霍尔果斯达尔道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南天宇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新源县天顺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新疆天顺思迅供应链有限公司	50,000.00		20,000.00				70,000.00	
海南鑫盛鲜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新疆企茂供应链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35,456,298.93		240,000.00		570,000.00		135,126,298.93	57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宝顺 新兴供应 链有限公 司	17,830,695.79				2,561,120.58							20,391,816.37	
小计	17,830,695.79				2,561,120.58							20,391,816.37	
合计	17,830,695.79				2,561,120.58							20,391,816.3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3) 其他说明

(1) 报告期内，对公司联营企业新疆宝顺新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按持股比例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2,561,120.58 元。

(2) 乌鲁木齐天顺汇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状况无明显改善，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预计投资无法收回，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570,000.00 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9,513,774.84	373,640,335.08	558,280,788.73	514,045,357.28
其他业务	1,424,314.73	1,048,149.10	3,417,615.92	1,733,044.70
合计	390,938,089.57	374,688,484.18	561,698,404.65	515,778,401.9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390,938,089.57	374,688,484.18	390,938,089.57	374,688,484.18
其中：				
第三方物流业务	352,043,970.77	339,294,401.40	352,043,970.77	339,294,401.40
供应链管理业务	35,787,953.40	31,769,677.96	35,787,953.40	31,769,677.96
物流园区经营	1,681,850.67	2,576,255.72	1,681,850.67	2,576,255.72
其他业务	1,424,314.73	1,048,149.10	1,424,314.73	1,048,149.10
按经营地区分类	390,938,089.57	374,688,484.18	390,938,089.57	374,688,484.18
其中：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	343,078,507.32	327,884,829.72	343,078,507.32	327,884,829.7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外	47,859,582.25	46,803,654.46	47,859,582.25	46,803,654.4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390,938,089.57	374,688,484.18	390,938,089.57	374,688,484.18
其中：				
直接销售	390,938,089.57	374,688,484.18	390,938,089.57	374,688,484.18
合计	390,938,089.57	374,688,484.18	390,938,089.57	374,688,484.1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签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0,957,274.11 元，其中，69,417,132.86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842,535.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697,606.25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542,651.23	44,323,145.7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61,120.58	2,448,341.57
其他		-1,627,472.79
合计	18,103,771.81	45,144,014.49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80,151.40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8,466.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及当期递延收益的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48,430.44	收取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利息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4,631.81	单独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转回
债务重组损益	-3,079,685.32	债务重组损失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681,341.73	受托经营中直能源管理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535,627.60	报告期内计提预计负债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65,255.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438.68	
合计	-41,780,776.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航空运输补贴冲减营业成本	7,457,800.00	根据运输业务由相关政府部门划拨补贴款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0%	-0.3987	-0.39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0%	-0.0145	-0.014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